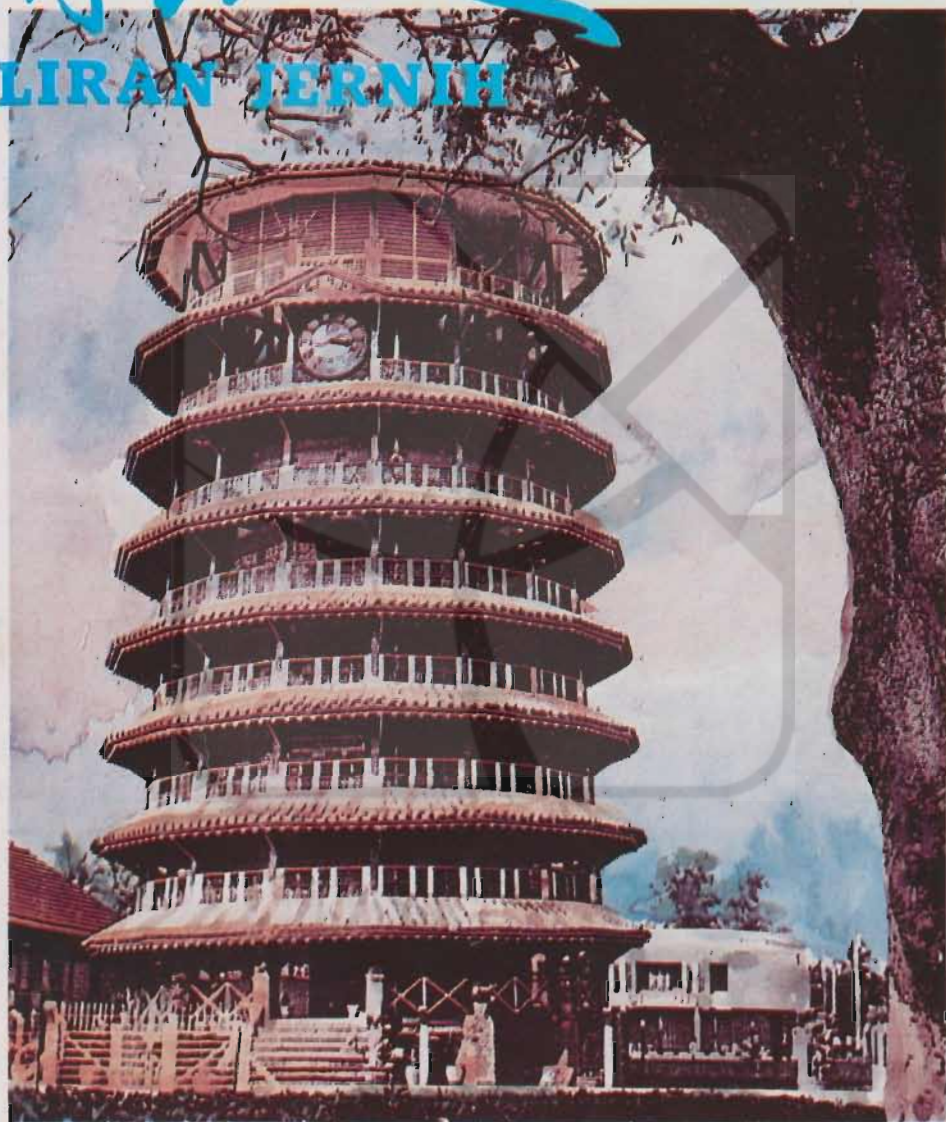


清流

ALIRAN JERNIH



第7期

KDN. PP158-1-91

為人莫學風前柳
處事當效雪裡松

辛未年春子寧書



黃秉銓（笔名子寧）現任教職於怡保育才華文小學校。黃君平素喜好文藝及書法，為吡叻文藝研究會早期活躍會員，曾歷任該會中文書以及1973年度會長職。社團方面歷任吡叻番禺會館中文書以及教育主任職，氏亦曾任吡叻廣東會館青年組主任以及教育主任。



清流

黃秉銓題

雙月刊第七期
1.5.1991出版

出版及发行：霹靂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LUKIS PERAK

56, Jalan Building Society,
Moonlight Park,
31400 Ipoh.

承印者：理想印务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主 编：陈有明
编 委：黄戈二、一介
田舟

美术编辑：许崔冰

校 对：紫梦羚

督 印：驼 铃

出版日期：1990年3月1日创刊

出版准证：PP158/1/91

售 价：每本马币2元

目錄

封面设计：叶兆熊

封二书法：黄秉铨

評介

- | | | |
|----|---------------------------------|------|
| 4 | 胶园残月
——新马往事琐忆 | ●萧 村 |
| 8 | 辛勤务实的杂文评论家
——读伍良之杂文评论集《长路花雨》 | ●潘亚曦 |
| 17 | 文苑旧事话当年 | ●渔 樵 |
| 18 | 赤道华章 | ●林 染 |
| 26 | 普洛逝世一周年 | ●黄梅雨 |
| 31 | 论中国现代诗系列之二
——中国现代诗的民族化 | ●周瑟瑟 |
| 48 | 忍痛揭开裹伤的纱布
——谈张挥的校园小小说 | ●林 锦 |

小說

- | | | |
|----|---------------------|----------------|
| 28 | 风雨故人来 | ●碧 枝 |
| 36 | (一)冻结的信
(二)漂亮的头发 | (二)签名式
●东 瑞 |

散文

- | | | |
|----|-------------------------------------|------|
| 14 | 英雄碑 | ●雨 川 |
| 20 | 文艺通讯 | ●林 琼 |
| 32 | 冬天里的温情
——献给祖国的文友 | ●游 子 |
| 33 | 榕树 | ●蔡长久 |
| 34 | 初见东瑞 | ●看 看 |
| 42 | 松静风寒春草远
(一)把病痛踩在脚下
(二)云是灯影凄迷时 | ●掠空云 |
| 44 | 云顶高原掠影 | ●臻 杰 |
| 47 | 孤寂 | ●芊 华 |

本刊主办“全国各源流中学学生散文
创作比赛”得奖作品

- | | | |
|----|------------------|------|
| 50 | 灰鸽 (优秀奖) | ●林佩瑜 |
| 52 | 老黑之死 (优秀奖) | ●倪可健 |
| 55 | 井情 (优秀奖) | ●罗桂芬 |
| 57 | 谢谢您, 丽洋海岛! (优秀奖) | ●袁小慧 |

詩歌

- | | | |
|----|---------------|-----------------|
| 12 | 钟塔 | ●田舟 |
| 13 | 马六甲河的缅想 | ●碧澄 |
| 16 | 湄南河 | ●乌斯曼阿旺作
李寿章译 |
| 24 | 移民 | ●夫郎 |
| 25 | 生日(外二首) | ●晓雪 |
| | (一)分别, 是一把测量器 | |
| | (二)我是一尾游鱼 | |
| 27 | 思母在清明 | ●浪亭 |
| 30 | 标志——写给岁月 | ●杨百合 |
| 41 | 思情——重访云南国有感 | ●李龙 |
| 45 | 我们住在那里? | ●有明 |
| 46 | (一)鱼游街头 | ●章平 |
| | (二)咖啡和茶 | ●茆苇 |
| 60 | 童诗四帖 (一)水 | |
| | (二)蚊子 | |
| | (三)退烧歌 | |
| | (四)不一样的爸爸 | |
| 60 | 童诗——礼物 | ●古望利 |

翻譯

- | | | |
|----|---------------------|-------------|
| 61 | 微型小说——魔高一丈 | ●雅波作
白鸥译 |
| | Setinggi Ilmu Sihir | |

- | | |
|----|--------------|
| 65 | “编者、作者、读者”的话 |
| 67 | “清流”发行部小启 |
| 68 | 稿约·订书单 |

胶园残月

——新馬往事瑣憶



蕭村
(中國)

郁郁葱葱茫茫无涯的树胶园，是童年梦幻中的绿波碧海；潺湲流淌着的皤白胶液，是慈母温馨的乳汁。这绿色的“金子”、白色的“银子”，曾给春风得意的开拓者带来了别墅华厦、丰衣美食和数不清的叻元英镑；然而，一代代的园丘“估厘”，却为之流汗洒血、贫病交加，甚至葬身骸于陌生的土地。

我是胶工的儿子，从懂事起，就拍着生胶丝揉成的小球，拿废弃的胶杯当积木玩，还偷出割胶刀剃死了“亚答”屋旁两株红毛丹幼树，气得妈妈打我一巴掌。如烟的往事越来越虚

无缥缈了，唯独那胶园残月，那胶园残月下的恩恩怨怨，我难忘却。

那年月，家贫如洗，妈妈不上胶鞋厂做工，就是粗茶淡饭也难以继，爸爸只得背着我割胶去。除了狂风暴雨的日子，鸡啼头遍，睡意正浓，妈妈就含泪将我捅醒。在似睡非睡的朦胧中，咀嚼着风干了的粗面包片，喝下小半碗不加糖的淡咖啡，习惯地摸到宅旁虎爪兰丛中撒泡尿后，我就爬上爸爸那宽厚温暖的背脊，让妈妈用防雨的帆布兜绑在父亲的身上。

爸爸头戴照明的电石灯，骑辆英国“工”字牌旧单车，在坎坷的山芭小径颠簸着。黎明前，热带夜空乌蓝乌蓝的，启明星像顽童不停地眨眼，下弦的残月冷冷地挂在西天。这时，山林的晨风又紧又尖，直往骨头缝里钻，爸爸担心我在背上睡着了受凉，总是拿结满老茧的手掌拍拍我的臀部说：

“阿隆仔，你瞧！月亮就剩下一弯月牙了，那是被天狗吃剩的。”接着他就讲起月宫的嫦娥仙子，看到人间的男女成双配对，夫耕妻织，其乐融融，便萌发凡心，不甘广寒宫的冷漠。谁知被玉皇觉察，派杨戬兴师问罪。二郎神放出天狗吃月，企图使嫦娥无栖身之地。但事后嫦娥又施法使月亮缺而复圆。当年，我並不明白爸爸讲这古老传说的用意；然而，童稚的心灵上却滋生对月宫仙子的好感和同情。我喜欢玉盘似的满月，送我父子走向胶园；更爱如钩的残月，促使爸爸见景生情复述那百听不厌的“天狗吃月”的故事。

妈妈长得更美，也似乎比妈妈更体贴我。当我知道胶园残月下那动听的山歌也是她唱的，我从心里喜欢庄姨了。

这次不期而遇之后，爸爸和庄姨老在一起共进午餐，我见到她的机会当然更多了。咱父子俩经常带浇咖喱汁的巴西咸米饭，一小盒辣萝卜干，要不是饿得慌，真难咽下喉。庄姨不理睬爸爸的婉言谢绝，总是将我搂在怀里亲热一阵，将她带来的仰光白米饭炒鸡蛋或者墨鱼炒米粉同我调换。见我兴高采烈地吃光了，照例拿雪白洁净的毛巾替我擦去嘴巴周围的饭粒，深情地拍拍我的小腹说：

“阿隆吃得饱饱的，快快长大，好上学读书！”

有时庄姨还会轻轻叹口气，寄予无限希望似的，补充道：

“我们这辈，让日本侵略者给耽误坑害了！全指望你们这一代，为咱华人争气了！”

年幼无知，当时并不理解她的殷切真诚的期待，只觉得庄姨是我心目中最好的人，要不折不扣地听她的嘱咐。……在爸爸和庄姨无拘无束的谈笑中，我枕在她那微热的富有弹性的大腿上呼呼睡着了。待我醒过来时，发觉自己又在爸爸的背上。这时，残阳如血，胶园里淡灰色的暮霭悄悄弥漫开来，收工时候到了。爸爸将收集来的两桶乳白胶汁，拿油布封盖好，平衡地挂在车架的两侧，蹬着嘎吱作响的单车向公司收胶站驶去。

庄姨骑着轻便的女单车，同一群

女伴飞也似的从我们身旁过去，连打一个招呼也没有，和在胶园午餐的情景判若两人。我把嘴凑到爸爸耳旁打听这是怎么一回事？他不耐烦地回答：

“你不懂，长大了就明白，往后不许你这样多嘴！”

在家门口椰树下，爸爸又沉着脸叮咛我：“咱们和你庄姨在一起吃午饭的事，千万别对你妈讲；要是说走了嘴，你就再也见不到庄姨了。”

我会意地点点头，但心里嘀咕着：为什么怕我泄露消息？也没有干任何对不起妈妈的事啊！

树胶脱叶和球形蒴果啪啪裂开的季节，我突然高烧燥热不退，昏昏沉沉地躺在棕榈绳小床上。在精神恍惚中，似乎独自来到熟悉的胶园，抬头仰望那弯西斜的残月。蓦然间残月变成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嫦娥仙子飘飘然地降落人间，而且朝我走来。定睛一看是身穿白绸裙服的庄姨，病中念念不忘的亲人，我不禁呼唤起来：

“庄姨！庄姨！”

被迫歇工守护身旁的妈妈，将我从梦呓状态中弄醒，心神不安地问道：“阿隆，你喊庄姨，喊庄姨干什么呀？”我心格登一下，猛地想起爸爸的再三吩咐，就搪塞说：“妈！我浑身发冷，在梦里叫唤要穿衣、穿衣。”其实，此时我体温也高到瑟瑟发颤。

为了生计，爸爸还得起早贪黑在胶园除草，不敢误工。双亲见我病情日重，借了20元为我延医求治，几次中草药服下，毫无起色。告贷无门，妈妈瞒着爸爸，用三斤椰油求巫婆替我“叫魂”消灾，反而进一步恶化。

凌晨的胶园，黑黝黝、冷峭峭，
嗡嗡的长脚蚊和成群的牛虻，袭击着
干扰它们美梦的闯入者。游动的电石
灯，像古墓群中升起的“鬼火”，闪
灼着慑人的蓝光。长相丑陋的长尾巴
蜥蜴，肆意在地胶人的腿前脚后窜动；
邻近野林子时，时而传出猫头鹰的撕心裂
肺的啼叫声。这情景、这视听，真叫
人不寒而栗！

不知是为了壮胆，还是抒发心头
的郁悒愁绪，从邻近的火光处，常常
扬起一阵阵悦耳的山歌声：

“胶工生活好凄凉，朝朝三更就
起床，绑好头灯出芭场，肩挑胶桶乱
忙忙。”

“有钱人家梦正甜，贫穷苦力爬
山岗，不怕老虎不怕狼，最惧山蚊邦
打邦。”

“日头傍山担胶转，手软脚麻入
灶房，一斤蕃薯二两米，辣椒蘸酱来
佐餐。”

“月末结算发工钱，三除四扣还
欠账，家中只剩隔夜粮，心急火燎要
断肠。”……

我记得歌儿很长很久，童稚之年
难解其意，但音调好凄切啊！残月下
去，山歌停止。我也在爸爸暖烘烘的
背上睡着了。

阳光从椭圆形的叶缝和枝疏处洒
落下来，照得橡胶园斑驳陆离，芒草
叶上的露珠在微风中闪烁不定，螳螂
伸出带刺的长腿，出没于灌木枝头。
大自然界的花草虫鸟，对孩子是有磁
铁般的吸附力的。而这时分，爸爸的
胶刀不知割了多少棵胶树，累得汗水
淋漓，我不忍像个大包袱一直压在他

的脊梁上，便挣扎着要下来。爸爸拿
毛巾揩揩额上绿豆粒般的汗珠说：

“下来活动活动也好，阿隆可别
走远了。”

一对美丽大彩蝶引诱我向胶园深
处跑去，不知离爸爸多远了，突然被
横路的青藤绊倒了，摔得我哇哇大哭；
更糟的是附近灌木丛（青藤的一端缠
绕着它）的马蜂窝被震落下来，留守
的几只朝我扑来，狠狠地蜇我的肌肤，
疼得我在布满青苔和滚地龙（草名）
的地上打滚。

急促的脚步声自远而近，我被人
抱起来。定睛一看，是位同妈妈年纪
差不多的阿姨，她身穿黑绸衫裤，
包着鸭蛋青色的头巾。没等我打听她
是谁，她先开口了：

“我姓庄，也在这个园丘割树胶，
别害怕，等会我送你找爸爸去。”

她掏出散发幽香的手绢，轻轻揩
擦去我脸蛋上的泥污，仔细摘掉粘在
我衬衫上的草刺，又用虎标“万金油”
涂在被蜂蜇的红肿处，顿时凉飕飕的，
疼痛似乎减轻了许多。我觉得庄姨很
喜爱我；要不，那对明亮、美丽的大
眼睛，为什么那样和善亲切地瞅着我。
她还让我坐在她那温暖柔软的右腿上，
打开腰子形的铝饭盒，拿出又香又甜
的榴槤糕给我吃。自懂事以后，从未吃
过这样好吃的食品；真丢人，我到直
打嗝才住嘴。庄姨的嘴角始终闪现着
满意的笑波，並爱抚地摸着我的瘦削
的小手说道：

“阿隆，这是姨亲手做的，你爱
吃，我再做多多的。”

这是庄姨给我的最初印象：她比

父母急得团团转，手头没有“蓝虎”票、“红虎”票，又怎能使亲生骨肉免遭厄运？

我奄奄一息之际，庄姨用单车后架驮着印度女医生赶来了。她替疲惫不堪的妈妈看护我的输液好几个钟头，以后的一周内又早、晚驮着护士小姐为我注射盘尼西林。庄姨用她的爱心、用她变卖金项链的钱请医买药，从死神的掌心里夺回我的生命。妈妈拉着庄姨的手泣不成声，半晌，才发自肺腑地道谢：

“妹子，你真是天下第一大好人，你，你救了阿隆，也救了我啊！……可是以前，我，我错怪……。”

庄姨掩住妈妈的嘴巴，不让她继续说下去，而自己的眼眶也含着两颗晶莹的泪珠；爸爸低头不语，好像心事重重。我对这种场面惶惑不解，多少年后，才找到答案。原来我父亲和庄姨的原籍都是福建晋江县，又同住一个“甘榜”，自幼结伴到五条石以外的镇上小学念书，风风雨雨，互相扶持，胜似亲兄妹。光复后，两人又一道被英国种植园主雇用为割胶工，在艰辛劳作中，爱情的种子萌芽滋长，人们都以羡慕、赞许的目光注视这佳偶天成的一对。

诟知古老国度的封建余毒，在一些海外华裔长者脑海里依然那样根深蒂固：晋江县城南郊李、庄两大姓氏械斗世仇导致誓不通婚的恶果。还要生于斯长于斯的庄姨这代人来尝试，这对情投意合的恋人硬被拆散了。听说我父亲气得十来天粒米不进差点丧了命，并改姓李为姓季；然而无济于

事，“出生纸”上明明写着“Lee”，家谱上也清楚记载他是“陇西李氏”的后代。

有情人难成眷属的悲剧过去几年后，我爸爸向命运低头，被迫结婚生子，他的内心世界是否似无风秋水一波不扬呢？儿女们是不应窥测的。但在残月下割胶的年代，庄姨还是孑然一人孤身独处！

眨眼间我七岁了，背着帆布小书包，沿着当年爸爸、庄姨结伴同行的赭色芭路去镇上华文小学读书，开学典礼时我穿的白色校服还是庄姨亲手缝制的。最令人毕生难忘的是她特地托人从新加坡买来一个精美的文具匣，匣盖内侧，她用红漆写下娟秀的两行汉字：“为华人争气”、“为马来亚争光”，作为最珍贵的礼物赠送于我。

记得到P州首府念中学的一个暑假，我跟爸爸上胶园学割胶，走到昔日庄姨的分管地段，他突然深深地叹口气，沉痛地告诉我：庄姨率领种植园工友，同英国大“头家”谈判提高工资和改善福利待遇，结果破裂了。在被迫罢工的前夕，一群蒙面大汉闯家绑走了庄姨，迄今死活不明！我听到这噩耗如同晴天一声霹雳。

胶树依旧挺立在马来半岛的原野上，天狗咬剩的残月仍然悬挂于西天边，比妈妈更疼爱更理解我的庄姨，您在何方？！

1990年清明节写于中国沈阳北陵寓所

辛勤务实的杂文评论家

——读伍良之杂文评论集 《长路花雨》

潘亞暎（中國）

近年所见短文甚多，其中最谨严而有文采的要数马华作家伍良之的杂文评论了。伍良之，原名梁冠中，另有笔名苍浪客、梁向亮等。1942年生于马来西亚吡叻州安邦，祖籍广东梅县。毕业于马来亚师范学院，通晓华文、英文、马来文。现任英文教师、大马作协理事秘书、“大马福联会暨雪福建会馆文学出版基金”评审员。已出版10本文集：《路过文冬岭》、《都门小集》、《冷眼集》、《冷眼续篇》、《串玲篇》、《长路花雨》、《飞跃的羚羊》、《高冠长剑集》、《飞鸿散笺》、《苍浪客文集》和《马华新文学发展简史》（年表）。80年代共出7本书，可见其笔耕之辛勤务实了。

伍良之最擅长杂文评论。我之所以称其文为杂文评论，是其杂文与评论揉为一体，既有杂文之锐利老辣又有评论之深邃风采，可谓之高质量的杂文，这是由于作者志趣高远、学养丰厚、广闻博识所达致。《长路花雨》是伍良之十多年间所写的短评、短论、短记、短感和小品文的选集，共版60篇佳作，体类缤纷，篇幅短小，内容丰富，议论公允，情感健康，旨趣高雅，文字清畅如行云流水，毫无挂碍，故誉之为杂文评论集。这些文章所体现的风格，足证伍良之受过良好的传统教育、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胸怀坦荡，关心文运和世运又稍微保守的

学者型作家。我且自谓知其人矣，然后进而论其文；又因喜其文，故而一评再评矣！

（一）以文觀世

孔子诗论认为诗可以兴、观、群、怨，这道理也可以用于一切文学作品和文学评论。伍良之善于以文观世，而真知灼见比比皆是。例如他读了台湾文学乡土文学后起之秀宋泽莱的几个短篇，就能见微知著，跟作者一致地把问题提到发展中国家普遍存在矛盾的高度来认识。文学无法脱离现实，哪怕标榜“超现实”的他已实际上表

示了“不屑”的态度，何曾真脱离得了？宋泽莱小说揭露了十年前台湾经济发展中商販压榨农民的现实，这是作家眼光敏锐，能洞察现象的本质，所以有典型性。读者环顾发展中国家何处没有此类现象？宋泽莱笔下“跛脚乙”那一套骗局只是万般实例之一而已。作者旅游台湾，自己也有相同的观察和感受，他便在宋泽莱小说的揭露性与批判性的激发下；提出了“农村青年涌向城市”的严重问题。这样，文学评论和社会评论就合成一体了。以文观世，以世衡文，这是所有

杂文评论家的共识。伍良之所指出的劳动力走向的“社会运动”是当今重大的政治难题——它由经济形态的改变引起，中国大陆比台湾只晚十年来也出现同样的潮流。从宏观看，国际劳动力市场便是以工资高低而影响劳动人口的走向的。同一地区城乡人口动向近年总是由农村涌向城市，当然也是市场经济调节的结果。杂文评论家的任务是指点呼号，引起公众和当政者的注意，所以窃以为伍良之很能以文观世而又观世为文。



(二) 以史評文

在伍良之的文学评论中，他不但把作家个人放在特定的历史环境里去分析去评论其人和其文，而且对某一地区的文学潮流也是要放在特定的历史框架里去衡量去评论。这就使得论断平实公正，颠扑不破。他继承了现实主义文学的好传统。我觉得伍良之的文学评论显示了当代马华文论跟中国传统文论十分相似，这当然是中华文化的亲缘反映。早在公元五六世纪之际，文论家刘勰便已明确指出：“文理与世推移”，“文变染乎世情，兴废

系乎时序”。伍良之在当代马华文坛，放眼东南亚整片华文社会，评文论事，每多精辟。下举评文二例，以见一斑。

《侧记诗人何达》作者以“侧记”寓评论，其述何达的诗观实含赞许的意味。伍良之赞同这样的诗观：“诗简短，诗凝练。诗容易上口。诗也容易记忆。诗既是诗人本身生活的结晶，另一方面诗又是属于社会的一一被社会接受的诗，才是真正的诗。”我认为，诗确有一部份是“自赏”的，朗诵未必听得懂；但新诗应以

琅琅上口，情趣洋溢、激动人心为佳作。何达14岁时写的一首诗，便显示过人的“顿悟”才能。月蚀击鼓盆以驱天狗而救月亮，这是过去村民迷信的习俗。但是，信念而至于万众一心都迷而不悟的程度，那本身就是一股意志的“力量”了。少年的何达，在他那初中生的处女作中表达了幼稚心灵的新鲜感受。诸如此类的结晶积累成琼楼玉宇，何达的诗章感动了亿万心灵。他在国内朗诵自己的诗，也在欧美20多个城市朗诵，连不懂

汉语的华裔美国人也听得泪下难禁。他的诗来自生活实感，故足以动人。历史发展着，诗史发展着。何达诗作的生命存在于、延长于、发展于创作之中。新的情况会产生新的需要，何达就是自强不息地向着新需要长跑的老诗人。何达精神应予肯定。有人说何达的诗已跟不上现代诗潮流。但不管怎么说，何达的诗至少也可使那些“自己也不懂，强使人糊涂”的冒牌诗人自愧而自省了。《长路花雨》中多处涉及现代诗评论，反映作者严肃求实精神。

再看《我对台湾乡土文学的认识》一文，这是伍良之以马华作家的身份，研讨台湾当代文学史的心得。不仅旁观者清，而且是调查研究深思熟虑后的短文。作者同意台湾旅美诗人、文论家杨牧《三百年家园》（副题台湾诗）的观点，认为：台湾诗肇启于荷兰占领年代，越过郑成功的光复期，到了1895年后半个世

纪的月占期，台湾人受到巨大的历史冲激，挫折反使土气昂扬，随着本土意识萌生了，其反映于文学，特别是反映于诗歌，则为蹈厉鹰扬的民族意气。一句话，伍良之认为，台湾现代的乡土文学早在日占年代便已植根抽苗了。这是伍良之对台湾乡土文学的历史源头的认识，基本上是跟其他评论家的观点相一致的。

对于台湾乡土文学的定性论断，应该说是伍良之的独到正确的见解：“由于台湾经过荷兰殖民时代，明郑藩镇时代，清末到日本占领

时代，所以台湾的社会经济、文教、建筑、绘画、音乐、传统，处处都充满着异国的情趣，与汉民族的正统文化迥异，这就是台湾本身独特的浓厚乡土风格。但是尽管它在体制上、艺术上表现出来的是不可分割的。台湾一直是汉民族文化圈子内不可缺少的一环。它的语言文字跟汉民族相一致，便是一个明证。

伍良之对台湾文学还有另外五点深刻的论述。本文暂不细介。以上两例意在强调伍良之以史评文的学术倾向。



（三）作家品鉴

就我所知，马华文坛上写境内外作家品评文字的，伍良之应是笔界最广的一位。即以他品鉴台湾第一代和第二代乡土作家而言，涉及赖和、杨达、吴浊流、陈映真、王桢和、黄春明、杨青矗、王拓等多位作家，把他们置于台湾当代文学流变的背景下加以明快的论评。其中讲到60年代初写实主义时又涉及了几位作家，都评价恰当，客观公允。这使我联想起中国古典文论巨著《文心雕龙》，作者悉心研精覃思，全局与个别兼顾，以《

时序》总述文学潮流，以《才略》分论个人优长，两相配合而显示其理论的严整性。而今马华评论家伍良之似乎把中华文化的优秀传统引到境外，又给现代化的发扬光大了。又如他继马华前辈作家方北方的评论，而品鉴马华文学史家方修，论绩叙功，穷源探本，把学术渊源学者的奉献精神熔铸一体，使读者按迹，察见马华文坛的辈辈有心人，他们的人格溶为二代马华文风。谁能不为之感奋？伍良之

的作家品鉴，是一丝不苟的正论，而非信口开河的吹捧之辞。

但是作家品鉴和文章评论同样复杂。一个对象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评论，多重德性可以有不尽相同的弃取，因而不同的看法是常有的。我近年也写过不少海外和台港作家的评论，其中颇有跟伍良之不同之处。但我在本文一概不提，留待另论。我读伍良之的人物品鉴文学，十分服其求实精神。



(四) 世態評論

《长路花雨》所品鉴的人不全是作家或文人，也有许多是对事不对人的，不妨说，书中不少文章属于无所不评的“杂文”。杂并非凌乱而语无伦次之意。因其题材广泛而难以归类，便笼统称之为“杂文”。伍良之的评论，有一半以上可算杂文。其余的则是杂文式评论。他感觉敏锐，信手取材皆成文章，而又能以裨补社会缺失为职志，所以文章都很有价值。例如教育子女问题，可以说是

全球性头疼的问题，至少在所有华人社会里已经有了共识：这是家庭和社会应该协同解决的问题。在《鸳鸯大盗的重版》这篇杂文里，伍良之拿30年代美国经济大萧条时期一个青年罪犯死于警察枪下的故事，比照70年代太平盛世的新加坡，一个青年14岁坠入黑社会、17岁死于警察枪下的相似事例，向全社会提出了久悬未决的严重难题。难道这问题不但有普遍性，而且有永恒性？文简意长这是作者深刻了解社会问题的效应。又如给小费原是商品经

济社会里十分平常的事情，而伍良之却能分析入微，区别东西方文化教养不同所造成两种对待给小费的态度——西方人直截了当、赤裸裸地给予我取；东方人则讲究含蓄，双方都加矫饰而后你予我取。伍良之结论很精辟：“在商业社会，钱比人的价值高，一方给予，一方接受，自然形成迥然不同的心态。这是活生生的商业社会里的人际关糸”诸如此类的杂文，构成了伍良之评论世态人情的基本风格：平易、深刻、有益世教。

以上四题，我认为可以说是《长路花雨》的主要内容，赏读偶记、与读者共切磋。

1990年5月抄写于暨南园

钟塔



不
我不能坍塌
我虽为过度的负荷
风雨的震撼
而倾侧
我不能坍塌
我是塔
我必须挺立
我挺立
迎漫天诡谲的风云
我挺立
因我脚下
垫着我深爱的土地
我挺立
叫对我仰望的人们
从我岁月的鞭痕
回顾一页拓荒的沧桑

我挺立
所以我生存

听
我锵然的钟声
随着暮色
将沉落在最深的夜里
那不是哭泣
那是凛寒中
尚未冻结的一道流泉
当我身旁的燕群
倾巢飞掠在
拂晓的天际
它将自琉璃的帘底
跃然飘向远方

不
我不能坍塌
我是塔
假如那一天
我真的
坍塌
就让我在大地上
撞出一响
轰然的
震荡

田
丹

(附记：下叱叻安顺有钟塔一座，建于1885年间，为华裔先贤所创建。原为储水之用，后因不胜负荷而倾侧，遂改为报时的钟塔，因其倾侧，故有“安顺斜塔”之誉。)

想緬甸的甲六馬

想当年——四五百年前
定然不只那二三十艘船
河床也必然更深更宽
来自爪哇 中国 印度
以及阿拉伯的
一股人潮
早已印在马六甲的记忆
当然没有三轮车
更不闻汽车笛声
围着腰巾 佩着短剑的卫士
穿着纱笼 梳起高髻的女郎
走在岸上
那么英勇风流
那么安详姣好
啊 我知道中间

有位叫汉都亚
有位叫敦蒂惹
黄伞遮阳
腰带服饰闪金光
丝绸头巾盛服的
统治者
一面严肃
满脑尽是国事的
三朝宰相敦叻叻

应该是最热闹的
最显耀的时刻吧
当汉丽宝从河上登陆
苏丹曼速沙手一伸
热情与柔情
牢控了公主忐忑的
芳心
从此这世上 出现
“峇峇”与“娘惹”的名词

就想肯定
她着陆于哪一个点
问河水
河水 无声
问历史
历史 已淡忘……



(18·12·90 Plaza Inn
夜眺马六甲河)

在阿拉伯籍向导胡申的引导下，我终于来到这沙漠中的英雄碑前。不过，对看这所谓的“英雄碑”，我深深地疑惑起来。因为在这一望无际，满眼尽是莽莽黄沙的大沙漠里，除了还有少数被黄沙掩盖未尽的坦克残骸、战机残骸之外，那有英雄的影子？我开始怀疑我是受了欺骗，就以质疑的语气问胡申：

“英雄碑在那里？”

胡申肯定地说：

“就在这里！”

我向四周寻找：

“我没看到英雄碑的影子呀！”

胡申说：

“英雄碑的确在这里！因为我们的宗教禁止我们膜拜偶像，包括有形的英雄碑。所以，我们把英雄碑建在这里，和每一个阿拉伯人的心上！”

“去你的！”

胡申解释道：

“你知道为什么我们要把英雄碑建在这里吗？”

——我知道我知道！我是历史学系的大学生。为了撰写我的博士论文，我选择了一百年前在这沙漠里发生的一场惨烈的大战作为论文题目。所以，我才需要跋涉千里，从生活条件优越的城市里，来到这荒凉无比的大沙漠，实地调查一番。来了这里以后，听说后代的人，为了纪念那场战争，特地在沙漠里建造了一座英雄碑。所以，我才又冒着风沙和酷暑，来瞻仰这座纪念碑。谁知道，实际上我看到的，只是一望无际的沙漠，和上述的一些来掩埋在沙漠里的坦克和战机的残骸，



雨川

我并没有看到什么英雄碑，教我怎不产生一种被骗的感觉呢？此刻，就让我听一听胡申能够给我什么解释？

“的确是这样的！神只能活在我们的心上，我们的信仰里！英雄是神的化身。所以，他也只能活在我们的心上，我们的信仰里！”

荒谬！荒谬！我跋涉千里，只为一睹英雄碑，好给我的论文找个实证。研究历史，最重要的便是实证。没有实证，如何去研究历史呢？我看过许多历史资料，都记载着这场战争的过程。说它是一场反侵略的战争也好，说它是为经济利益而作战也好；总之，对仗双方，都是那么投入，尽量以自己最犀利的武器，摧残对方的土地，杀戮对方的人民。双方，都举着最鲜明的旗帜，表示自己是为正义而作战。

到头来，一片碧血染黄沙，在人类历史上平添一段惨烈的故事。最后，杀戮双方，得到了什么？尤其是在百年后的今天看来，那是多么荒谬，多么无谓！

既然看不到英雄碑；也许根本没有所谓的英雄碑，我只好压抑住满肚子的怨气，在一辆残破的坦克旁边蹲了下来，让坦克的阴影替我挡一挡酷热的阳光吧！

我解下皮囊，喝了一口水。

“他的确是一个英雄，为了阿拉伯人的尊严，他不惜以整个国家和人民，跟对方密如雨下的炸弹对抗！”胡申说。

我想反问他：“为什么不说他是一个疯子呢？为了他个人的权势，为了他个人的欲望，以整个国家和人民作为赌注？”这话，我没有说出来。只听胡申又侃侃而言：

“最后，他消失了！他不知去了那里！大战过后，谁也没有见到他！也许，他是被真主召回去了！”

在廿一世纪的今天，只有生活在被战争摧残过的落后地区的人民，才会相信这种神话。我是研究历史的人，我必须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去探寻真相。根据纪录，一百年前，在这里是个乱事纷纭的地方。有民族之间的争执、有宗教之间的纠纷、也有经济利益之间的冲突。除此之外，在同个民族之间，在同个宗教之间，也有扰扰攘攘的磨擦。在这里，谁拥有强大的兵力，谁就想要称王称霸。较弱的一方，为

了生存，也只好尽量扩充军备。这地方，本来是一个富裕的地方，因为这里盛产石油。在那个时代里，石油是一切机器的原动力，就好像人体内的血液一样。那些拥有权力的人，将卖了石油赚来的钱，并不是用来建设国家，改善民生，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准。反而，他们都用来购买军火。那时，只要那一个国家能出产先进武器，他们就争先恐后，抢着去购买。难怪历史学家要称那个地区为军火库，杀人武器的倾销场！按照这种局势的演变，军力过份膨胀的结果，就只有演变为将国家沦为战场的惨境了。

根据记录：在一九九一年一月份里发生的这场战争，是由一个野心家挥军侵占邻国而引起的。而这个野心家侵占了邻国的土地，直接地威胁到在它四周围的其他国家，同时也间接地影响到当时一些工业强国的经济利益。因为那些工业强国，还没有找到可以代替石油作为一切机器的动力代替品之前，石油就好像他们的生命一样。为了石油，（也为了生存），他们通过一个叫做联合国的世界性组织，组成联军，从他们老远的国土，到这莽莽黄沙一望无际的大沙漠为他们的经济利益而作战了。

那场战争，造成多少的破坏？多少的财物损失？多少生命的伤亡？根据记录，只有一句：无可估计！

无可估计！这只要举一个简单的例子来说明就可以了。本来是那地方最著名的骆驼，在一百年后的今天，

湄南河

乌斯曼阿旺作
李寿章译

湄南河呵！

异客讲述你风情的容貌
商家从下游逆流至上游
旅客急摄下摇晃的倒影
你的语言可以灌溉
几许世纪来你流过城市的胸膛
一堆堆垃圾在河口相见

几许沧桑无言的岁月
人们用亲昵的语言说声多谢
……湄南河

像我的响导胡申，也说得那么肯定：
英雄碑的确建在这里；而且不止建在
这里，还建在每一个阿拉伯人的心上。

事实是不是如此呢？

想看想看，我不觉担心起来。因
为时在大同世界的今天，还有一部份
人保持对他们族人的英雄崇拜，是不
是另一个祸根？是不是对和平和稳定
的另一个威胁？

只能靠人工在动物园里饲养和繁殖。
还有在战后的五十年间，那个地区，
天空没有飞鸟、海里没有游鱼。这就
足以证明，战争对那个地区的破坏程
度了。人呢，更不用说了，根本就不
可能在那地区生存下去。何况到了今
日，石油已是过时的东西。在今日世
界里，谁还要用石油来发动机器？那
种造成大气层污染的东西，早已被人
弃而不用了。现在，我们用来发动机
器的东西，并不会污染空气，所有的人，
都有一口新鲜空气可以呼吸！要不
然，前人所造的孽、祸延后代，难道
真的要人类的子孙在地球上灭绝？

所幸我现在生存在离那时代一百
年后的世界里。一百年来，世界上经
过多次惨烈战争的浩劫，再由劫后余
生的人类调整、重建。现在的世界呈
现另一种面貌。现在生活在地球这个
小星体上的人类，为了生存，大家都
只好努力调协各自的歧见，异中求同，
为挽救这小星体而努力。不过，几万
年来，人类这种动物，本性上都存有
自私的心理。有了防止再有人想称王
称霸，贻祸地球人类，我们身为历史
学家者，就有责任把历史详尽地记录
下来，让人类引为警惕，免蹈覆辙。

关于这场战争的前因后果，许多
电脑中都有记载，并详加分析。此处
不赘。我来到沙漠中瞻仰英雄碑，实
在也存有一种对尚生存在这浩劫之后
的土地上的人类一种心态的研究。这
对防止战争也许有莫大的好处。只是，
令我失望的，我除了看到一望无际的
莽莽黄沙，这里，根本就没有什么英
雄碑的影子。但传闻上言之鉴鉴，就

记得小学时代，喜欢看《世界儿童》和《世界少年》这两份儿童刊物，在《世界儿童》里常见的小作者有云冰、孙振衍、游宏任、丁世民等，如果当年这些小作者仍旧孜孜不倦地笔耕到今天，他们已经是五十多岁的老作家了。

当时这两份姐妹刊，可说是马新小學生的恩物，深受欢迎，历久不衰，而世界书局老板周星衡先生是个提倡儿童文学的热心文化人，这两份儿童刊物能够蓬勃成长，风行星马，全靠周先生精心策划，劳苦功高。

在中学时代，钟灵的《学报》，是一份具有水准的中学生刊物，记得夏日（朱乾海）、冰梅（杨志针）、文丁（沈仕坤）、曾昭谷、曾永森等都曾为《学报》写过文章。如今，这批写作人早已风流云散，分别在各领域发展，如果重读当年《学报》，当会回首前尘，感触万端呢！

在课余之暇，我喜欢看南洋商报的副刊，那时候的“商余”版编辑，是彭松涛先生，他采取门户开放，唯才（文才）是用的开明作风，使到“商余”副刊内容坚实，风格生动，与今日“商余”一副无精打采的模样，真是不可同日而语。当年金榜居士的“读报随笔”，和榴槤馆主的“榴槤馆漫话”，是两个非常出色的专栏，对社会世局作切中时弊的论断，极受



各阶层读者的欢迎。此外，常见的作者（笔名），还有依藤、白鹤、山东佬、康如也、姜太公、老太婆、冰梅、铁口、上官娟娟等。这些作家的杂文小品，可说是精悍泼辣，妙趣横生，是我从未错过的好文章。

后来，我才知道这些作者的真姓名，原来汪开竟老师“依藤”写作，挥洒自如；吴鹤琴老师“白鹤”独立，俊逸超群；卓凡老师高头大马，大喝一声：“俺乃山东佬也！”林连玉夫子一生劳碌，两袖清风，袋子空空（闽音）念作“康如也”；“姜太公”与“老太婆”这对欢喜冤家，却是琼州才子文怀朗的化名，而“冰梅”、“铁口”、“上官娟娟”等笔名，全由当时的青年作家杨志针一手包办了。

我个人特别偏爱冰梅的杂文，爱他“对仁人君子的嘲笑，对浇漓社会的投戟”，在那血气方刚的年代，冰梅成为我个人崇拜的偶像，虽然我无缘认识他；但，他的“99哲学”与“穷荒野草”（杂文集），却成为我“百读不厌”的佳作，几十年来伴我

青灯黄卷，历久弥新。直到今天，我对杂文仍然“雅兴不浅”，可说是拜当年冰梅的“99哲学”所赐。

那个年代，马华文学蓬勃茁壮，许多文艺刊物如雨后春笋，纷纷面世。紧扣时代脉搏的《人间》、《时代报》、《文艺报》和《生活文丛》，还有提倡性灵的《蕉风》和《学生周报》，都是中学生以及一般好学青年所热爱的读物。

当年，我们几个志同道合的年青朋友，经常在一块儿读书研讨，偶而也写写一些不很成熟的文章，大家都希望将来在社会做事之后，共同筹措一笔资金，成立一家出版社来搞个文艺刊物，以负起推动马华文艺的工作。

中年以后，大家都有了稳定的事业基础，应该是可以出版刊物，实现当年理想的时候了。然而，现实环境已经“脱胎换骨”，全身充满市侩铜臭，汲汲钻营功名名利禄，以结交权贵，争取勋衔为无上光荣，早已把文艺这捞什子的东西，抛到九霄云外，不屑一顾了。

又有什么办法呢？当年茗茶赏月，促膝谈艺的日子，早已远去；当年剪烛西窗，共话夜雨的诗意，也已荡然无存，老友们见到面，已经是话不投机，“人各有志”矣！於是，数十年来的友谊交情，也就随着日子一天一天淡薄，一天一天疏远……。

这使我想到六十年代的海天社、绿洲社、天狼星诗社等一群热情澎湃的年青人，那种“说干就干”，“说写就写”的勇气，实在值得钦佩，还有南马文艺研究会和吡叻文艺研究会

赤道华章



林染(中国)

今年，由新加坡赤道风出版社出版、作家方然先生任主编的《赤道风》文学季刊和由新加坡热带出版社出版、诗人适民先生任主编的《海峡诗刊》，将先后迎来出刊5周年纪念日。而由马来西亚霹雳文艺研究会出版、由作家和诗人陈有明、驼铃、戈二、一介、田舟诸先生主持的《清流》文学双月刊，也胜利步进了第二个出刊年头。

近年来，随着南亚国家的经济高速发展，西方文化和商品文化在这些

的一批文学战士，以顽强不屈的斗志，长期默默地为文苑耕耘。这种坚韧苦干的精神，更是令人肃然起敬！

我想，我想有那么一天，我也会加入文艺工作的阵营，以实现早年的心愿，纵使是已到人约黄昏，风烛暮年……。



国家也有潮水欲来之势。《清流》在她的发刊词中指出，“我们的年轻人所醉心的，不外是奇装异服和那些近于悲鸣或嘶喊的所谓歌曲”……“我们的终极目标，乃在于改进国民精神面貌，实现真正的文明社会”。以上所提几家华文刊物，就是在这种情形下诞生的。

这些刊物，都对当地的华语文化的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如《赤道风》和《清流》，都专门开辟园地，发表当地华族中学生的优秀习作，还经常举办中学生写作大赛。方然先生还亲自到一些高、中院校讲授创作。《海峡诗刊》特别注重发表适合青少年阅读的诗作，不发那些晦涩难懂的诗。这些刊物，引导了大批青少年走上华语文学创作之路。《海峡诗刊》还专门辟出“热带五十年诗选”，以总结新加坡华语诗作的经验和不足，推动华语诗歌在更新的层次上向前发展。

这些刊物，都相当重视同世界华语作家、诗人的交流。如《海峡诗刊》就设有“大江南北”栏目，发表中国当代诗人的作品。《清流》公开向世界华语作家约稿。这些措施，促进了国际间的文化交流，加强了民间友谊，扩大了华语文学在世界范围内的影响。

这些刊物，也都为推动当地华族同其他民族的团结作出了不可替代的贡献。《清流》在发刊词中说：在为马华文学与民族文化谋求发展的同时，“我们的工作将以不损及（马来西亚）全民的利益为原则”。这些华语刊物，大量发表了讴歌当地风情和各民族团结、友谊的作品，赞扬了各族人民在开发南亚和建设共同家园中的共同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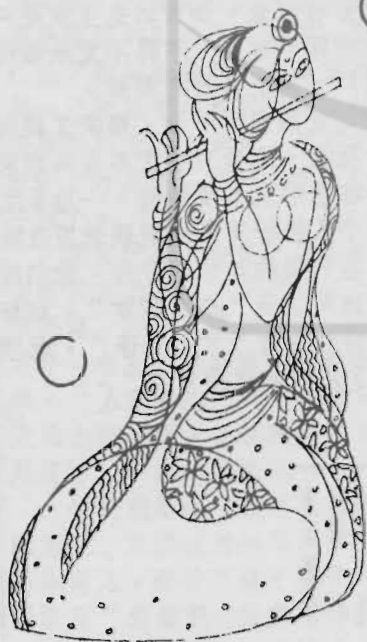
值得一提的是，当今世界范围内的严肃文学不景气的情况，也在南亚诸国存在着。仅办刊经费就是一个大问题。这些刊物的当事人，常要自掏腰包，还得到处奔走拉社会赞助。另外，同中国大陆不同的是，这些刊物的编辑均不是专业的。为谋生，编辑们大都另有职业。如方然先生就是一名家庭教师。这样，不得不业余编刊跑印刷厂，其辛苦可想而知。

有志者的锲而不舍，换来了成绩斐然。现在，这些刊物在各自的国家 and 海外都已形成初步影响。一些单位团体和个人纷纷写信或送联送匾激励、赞扬这些刊物的追求和努力。他们赞誉《赤道风》是“赤道华章”，称扬《海峡诗刊》为“文艺先锋”，歌颂《清流》是“永远的清流”。

此文在《中国文化报》1991年3月10日刊出。《中国文化报》由中国文化部主办，海内外发行，是中国权威大报之一。在北京出刊。林染附笔。

文艺

通讯



XX兄：

很快就收到你的来信，十分欣喜。近年来写杂文的风气很盛，不少报章都设有专栏，划成框框，让大家写，让大家笔谈。

过去你曾于《学源》与《新潮》期刊上写一些学术性文章，近十年来你已少写了，却多写起杂文来。蒙老编的邀稿，你说，有时写得不亦快哉，不亦乐乎。搞文艺这劳什子的事，的确须要一股干劲，一份耐力的。

你与草风、其戈等都在北马一带，凡有文友过境，先找你与其戈，然后大家见见面，谈谈文艺中事，不亦一乐？不过，你也偶有感慨，你说近年来社会风气不好，即连文坛也有一些歪风在吹，令人心痛。你常认为：文章事小，做人事大。有文无格，倒不如无格无文。你这番看法，我也是赞同的。文人无行，文人无格，那是天大的耻辱，也是文坛的害群之马。

提起写杂文，我比不上你多了，就以你的《看看集》来说，已收入了六十四篇，那还只是你所写的杂文的一部份，何况你现在还继续在写，将来的质与量必然更多。而我那本杂文集《灯下、风眼》，内容虽分为两辑，但只收入四十六篇作品而已，而且现在我也很少再写杂文了。偶而写了几篇，冠以《偷闲草》为总题，那也难以登大雅之堂。

过去陈彦写了不少的杂文，张挥也是这方面的高手，近年来他们改写小小说，杂文也少写了。陈凡早期专写杂文，很有份量，还出版了两本杂文集，现在也少见他发表作品。反而

是英培安后来居上，出版了《安先生的世界》、《敝帚集》、《说长道短集》、《人在江湖》等十多本杂文集呢！

吴蒙过去常写杂文，七十年代出版了两本杂文集《短刀集》与《线外杂笔》，八十年代出版《填黑集》后，至今未见他再出版杂文集。何必问于八三年出版《鸿爪集》后，至今尚未再出版第二本杂文集。岳文也是杂文家，七十年代里一口气在三两年内出版了《人生百态》四本杂文集。大马的甄供，杂文也写得好而多，《叶的事业》、《麒麟刺》、《蒜苔赋》等，都有深度。洪生早期出版《画虎录》，便是一本杂文集，近期却以微型小说著名。李建的杂文也写得不少，如《纵横小论》、《时事论丛》、《冷眼看天下》等是。孙爱玲也常在联合早报《茶馆》副刊发表一系列的《水晶集》。提起杂文，也就想到就写，向你报导了以上有关杂文的概况。

王振春是新加坡新明日报的记者、助编、言论特写员，他每周在新明撰写一整版的“根的系列”，很受读者欢迎。现在选出部份精采文章，辑录成《根的系列》这本书，由胜友书局于一九八八年四月出版，收入二十六篇作品。书前有欧进福博士序、吴元华序、潘受题诗，书后有作者的《后记》，书名题字是刘海粟。作者王振春自谓喜欢怀旧，他说怀旧是人性的本能，也是一种寻根的工作。人不能没有根，就如水不能没有源一样。由于他对于寻根一类的文字，有特别浓厚的兴趣，因此负起寻根的任务，写

下《根的系列》一系列的文字。

周维介的《新马华文文学散论》在一九八八年七月由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与新加坡文学书屋联合出版，内容分为两辑，第一辑收入六篇作品，是作者对史料遗产整理后所勾画出的重点画面，在不同层次上反映了马华文学的最初姿态与展现。第二辑收入八篇作品，是作者对各年度新加坡华文文学的总结文字，将该一年来的文学表现作一番客观分析，做一些整理与分析。象这一类总结性的文字，过去都由文史家方修每年坚持地做下去的，直到他由星洲日报退休后方才停止。这工作后来幸得周维介继续下去。

周维介笔名周望桦，一九五二年生，毕业于南洋大学，获新加坡大学文学荣誉学位，一九八四年获英联邦奖学金赴香港大学深造，获哲学硕士学位。七十年代末开始活跃于新加坡文坛，曾出版《收割手札》散文集，《新加坡早期华文报章文艺副刊研究》论文集（与杨松年博士合著）、《文学风景》文评集。近年来积极从事文学活动，多次筹办诗乐创作及演唱会、华文文学史展等，现为阿裕尼文艺创作及翻译学会的顾问。

田舟的诗集《问山》在一九八七年一月由南风出版社出版，内容分为两辑，第一辑村灯集，收二十二首诗；第二辑桩木集，收四十首诗。总共收入六十二首诗。书前有吴岸的《我读田舟的诗——序诗集《问山》》，书后有作者的《后记》。吴岸在序文的末段中说，田舟出身贫苦家庭，是个忠厚谦逊的教育工作者。读他的诗，

你会感觉到他对社会与人类的关心和热爱。这本诗集出版后，他即赠一本给我。我读后曾写了一篇《文坛拾碎》：《问山》的田舟，发表于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出版的《写作人》第19期（1988年7月出版）。我在末段里写道：“希望他在将来的日子里，如他自己所说的，继续向实生活的领域，努力探索！细心挖掘，把诗的涓涓细流，汇成诗的汪洋大海。”

郁人的诗集《多重的变奏》在一九八八年二月由野草出版社出版。内容分为两辑，第一辑以《马来亚，请听我的讴歌》为首，收入二十五首诗；第二辑以《端午感言》为首，收入二十二首诗。书前有《欣赏诗、写作诗》代序，书后有《关于1978年冬季的南中国海上及其他》与《后记》。从后记中，作者告诉我们，他这本诗集早在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当李汝琳在为新加坡青年书局主编“新马文艺丛书”时，就准备编入第四套丛书之内，但由于某些因素该套丛书出版了三套之后，并没有继续出版，因而取回原稿剪报。后来钟祺（已故）建议交由新社出版，列为新社文艺丛书的一种，也因作者当时并不热心进行而告吹。再后来马汉搞长青贸易公司，致力出版文艺书刊，也因作者不忍心让文友加重滞销的负担而没将诗集稿子交出。一九八六年中，李汝琳有心再为青年书局编一套新马文艺丛书，约定将出版这本诗集，谁知后来也成了“胎死腹中”。经过了一连贯的挫折，终于又受韦晔、马夫之、鲁铎等文友的鼓励，已经前跨越了四分之一

的世纪，最终致使作者自掏腰包出版了这本诗集，了却心愿。

郁人者，原名陈思庆，常以陈雪风为笔名写文艺评论，曾于一九六二年出版《陈雪风文艺评论集》，也于一九七六年编《“是诗？非诗”论争辑》出版。另以梅雨天、陈旧为笔名写散文与议论文章。早期在新加坡民报编辑部工作，现为马来西亚南洋商报编辑主任。当这本诗集《多重的变奏》出版时，作者曾由吉隆坡寄赠一本给我存阅，一个月后又获怡保的草风兄寄赠一本，无独有偶，都在书的扉页签了名盖了章，我能不双双珍藏吗？

静华的《迟到的春天》（散文、小说合集）在一九八九年十月由新亚出版私人有限公司出版，内收散文十二篇，小说八篇，书前有《总序》，书后有《后记》。静华在后记里说，他对于写作，是患上了“忽冷忽热”的毛病，情绪的波动，幅度相当大，有时对短篇小说迷恋近乎疯狂，有时几乎远离了文艺圈子。六十年代初期，他只身远赴大马南部的一个乡村工作，休闲时往往一个人躲在房里看书写作，收在集子里的《阿敏蒂》、《蓝色的梦》、《迷信》、《你又回来了》等，就是那个时期的作品。收在集子里的作品，都是先后发表在南洋商报与星洲日报的文艺副刊上，自六十年代至八十年代的都有。静华原名黄月光，一九四〇年生于马六甲市郊，中学是在培风中学毕业，接着进入马六甲日同师训学院受训成为教师，现任甲州某华小校长。在这之前，他曾于一九

八一年出版《土地的儿女》诗集，一九八五年出版《去乡记》诗集。

何若锦在一九八八年里由友联书局出版了两本儿童故事集，一是《谁来唱生日歌》，收三篇故事；二是《飞向蓝天》，也收三篇故事，书前有《序》。我们都知道，故事可以说是人生的一部份，对儿童来说，有意义的故事，在德育方面是能产生一定的效果的。何若锦笔名白金，从事教育工作，近年来努力创作儿童文字。在这之前，他曾以原名何若锦出版《不灭的光》、《我的世界快乐多》、《压伤的芦苇》小说集，以笔名白金出版《在白云间》、《路》小说集。她的作品，也曾多次获奖，如《不灭的光》获新加坡教育部主办学生读物比赛，书本组优异奖；《在白云间》获一九八〇年全国书籍发展理事会颁发的“书籍奖”等是。

邢济众的《迈向优雅社会》由新加坡文艺研究会于一九九〇年初版，内收三十四篇论文，内容包括有关民情风俗、优雅社会、社会风貌、教育事业等课题。书前有《前言》，书后附录《儒家伦理与新加坡社会》。作者曾于一九八五年出版《创造更美好的明天》，初版不久销完，增版也将售罄，这本书算是续集，获得国家文化基金与李氏基金资助部分费用。在这之前，他曾出版多本集子，如《南游心影》、《铁钩情》、《一园浓翠》、《晚香园随笔》等是，皆为散文集。据知，他还出版一本小说散文集《五年》，与《韩非子的思想研究》、《教育、语文、思想》等论著，可惜我

都未见。邢济众又署邢致中，一九五八年由台湾来新马任教，曾任新加坡义安学院（义安工艺学院前身）中文系讲师、华侨中学教师、教育部课程发展署儒家伦理教材编写员、南洋美术专科学院兼职文学学科讲师等职，现已退休在家，读书与写作。

李建的《新加坡文艺发展之路》在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由山景出版社出版，内容分为三辑。第一辑《新加坡儿童文学的现状与展望》，第二辑《新加坡文艺的过去、现在、未来》，第三辑《李建作品评介》，全书279页。书前有王振科的《谢谢李建兄一序李建〈新加坡文艺发展之路〉》、洪汛涛的《向世界华文儿童文学工作者郑重推荐这本书》、邢济众的《卷首赠语》，书后有《后记》。

王振科与洪汛涛是中国作家，王氏现任上海第二工业大学社会科学系副教授，洪氏现为上海儿童文学专职作家。邢济众在《卷首赠语》中说，李建对文学的兴趣是多方面的，他对文学理论的研究，兴趣也非常浓厚，并且有十分可观的成绩。这本书的前两辑是李建的理论与评介文学，第三辑是收录各家对他著作的评介，总共二十一篇，其中最为全面的是虹咏的《李建的生平与作品》与余凤的《李建作品评介》这两篇。

陈有明是霹雳文艺研究会所出版的《清流》双月刊的主编，她继小说集《温暖》之后，于一九九〇年十二月推出《还是要战》散文集，内容分为三辑，即艳阳篇、云海篇、明月篇，共收入四十一篇作品，书前有两篇序，

移民



当初
我走的时候
一步一滴泪
你知道那是为了什么
因为我热爱我的故乡
本来我是一百个不愿意
无奈受不了难言的打击
绝不是糖的引诱

在那段失落的日子
像无依的孤魂
心里一片茫然
每到黄昏时刻
看百鸟投林
听着可兰经
眼堤终于决口
泪喷顿做颊上泉

岁月的栽培
泪水的灌溉
终于落地生根
这里成了我再生的故乡

孩子
你为什么要走
是受了谁的打击
还是糖的引诱
西方真的是极乐世界吗？
我不相信

失落的日子是痛苦的
一次已经够了
我不能再来一次

两首赠诗，一幅赠书法，一幅赠漫画，作者包括彭士麟（翠园）、驼铃、紫梦羚、章钦、叶兆熊、冯太仲。书后附录七篇文章，其中两篇是作者致驼铃与紫梦羚的信，另五篇是其子女袁为良、袁慧洁、袁慧晶、袁为成、袁小慧的作品。从他们的文题看来：《好汉》、《母亲手上有许多好书》、《母亲一向都乐观》、《多认识自己的文化，可寻得自己的根》、《母亲真的好忙碌》，可以看出他们对母亲的尊敬与爱护。再从那两篇序文的题目看来：《纯朴敦厚、文如其人》、《字里行间都贯穿着健康的思想》，就可知陈有明的文章与为人。

我与陈有明书信往来是自一九八六年年底新加坡作家协会组团访问西

马后，由于在怡保与霹雳文艺研究会会员交流后，互相认识而通起信来。她的信写得十分诚挚，有话直说，是个心胸坦荡的女性。据我的观察，自会长驼铃交给她主编《清流》的工作以来，她就尽心尽力，为搞好工作而努力，令人钦佩她的那份不屈不挠的干劲。

这封信里主要是向你介绍了九位作家的作品与动向。不该再唠叨其他的琐事了，就此打住。

匆匆，祝好！

林 琼

一九九一年四月上旬于香园

生日(外二首)

△晓雪(中国)

生日纪念

遗失在花开花落的季节
至于度过了多少个春秋
这完全无关紧要
人生本该记住该记的东西
无须把记忆当成累赘
今天心空格外晴朗
不仿做一次生日纪念
没有蛋糕
面包代替
没有蜡烛
火柴也行
点多少束是个小小的问题
紧要的是每一束都要燃烧
及或是生命短暂
燃烧总比慢长的腐朽强

我
是
一
尾
游
鱼

生活

是一片浩瀚的海洋
我是一尾游鱼
游荡在海洋的怀抱
惊涛骇浪的冲击
同类的排挤
异族的袭击
各种险恶的灾难
随时都可能降临

然而在海洋中遨游
却是一大享受
旖旎的珊瑚 珍珠玛瑙
晶莹的贝壳 峻秀的礁石
令人赏心悦目 爱不择手
伙伴们的戏嬉追逐
成群结队跳龙门
其乐无穷 令人陶醉

在生活的海洋中遨游
若是只看到
打击排挤 险恶灾难
那就无法生存
更不可能有所作为
其实
在生活的海洋中
搏击奋进 友爱欢乐
才是主旋律

分别，是
一把
测量器

分别

是一把测量器
感觉着
距离越来越远
突然不会走在一起
感觉着
距离越来越近
突然会有相聚之日

作者简介：晓雪，诗人，为中华全国世界语协会会员、世界华文诗人协会会员、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小草文学诗歌社社长、中国华夏诗会总编。

马华文坛抗战文学运动时期（1937年至1942年）诗人普洛是在去年5月3日，因病医治无效，在汕头附属二医院撒手尘寰，终年68岁。今年5月3日是他逝世一周年，特此撰文叙述他的生平及作品，藉以悼念。

普洛原名郑传松，又名郑应浩，后来以笔名行。他早期的笔名是歌江等等。

他是在1923年生于广东潮安。在潮安县立一中念书时，已爱好美术和文学。

翌年夏季，随家人往香港，就读华侨中学。

1939年秋，南来柔佛新山。他的家庭，在当时是新山四大豪富之一。

他一踏上赤道那片常绿的土地上时，就注意到新马报刊上的文艺副刊，例如《世纪风》和《文会》等等副刊，特别是“吼社”出版的诗歌专页。

1940年，他就读新加坡中正中学，因会木刻而结识了几个爱好文艺的同学，从此他逐渐放弃美术而偏爱文学。这时，他第一次参加文学组织青年文艺研究会，和文友搞了一份油印文艺刊物。

1941年，他转学到雪兰莪加影华中，班主任是当时著名作家周心默。



到校不久，他又主持一份油印文艺刊物《椰风》。

同年秋，他被迫离开加影华中。被方修收入《马华新文学大系》第6卷诗集中的《风暴》一诗，就是他离开华中前夕写的。

同年9月左右，他回到新山，至太平洋战争爆发，陆续写诗，主要发表在《狮声》。

他初期的作品发表于吉隆坡的国民日报、新加坡的星洲日报和南洋商报，其中大部份是在南洋商报刊出。

日本侵略军将抵吉隆坡时，他到新加坡参加文化界抗日会宣传工作。他这时写了诗歌《同路人之歌》，刊于《狮声》。他也写其他为星洲保卫战而写的诗歌。

新马沦陷后，除了几首大众化的诗歌之外，他什么也没有写。不久他被蝗军逮捕，和平后带一身的病和伤

出狱。

1945年9月之后，他曾在新山负责《新民报》（周刊）的编辑工作。年杪，该报改为《新柔佛报》，他就离职。《马华新文学大系》（战后）第一卷散文集中选收的《献给大地》，是他应刘玲之邀而为该报写的献词。

1946年，新加坡实验剧团成立，他负责演出宣传的工作。该团到外地演出前，他就离开，与杜边和左丁等人组织新星文化服务社，出版《宝星》等等剧本。数月后，因经济问题，只好结束社务。

1947年，他参加星华文协，同时出席该协会主办的有关“马华文艺独特性”的讨论会，并由他记录。他也参加左丁、杜边和铁戈等人举办几次的小型讨论会，还写过两篇有关论文在民声报发表。

1948年，他前往香港，住了一年，与山兄一起参加香港文协。

1949年，他回家乡汕头。

1950年，他与思明（沈思）等人合编综合性刊物《十月》，后来由于经费问题而停刊。

1957年之后，他停止写作，从事中学教育工作，直至退休。

解放后，在土改和三反五反中，他不但被批斗，而且被调到很远的农村里插队。在文化大革命中，他也被折磨得消瘦和衰弱。

四人帮倒台后，他写了一些诗歌

他也写了《新加坡宗乡会馆的历史演变》和《新加坡早期华侨社会的庙、亭与私会党》，后来由新加坡作

思母在清明

浪亭

生命本是一条长长的路
走遍万水，越过千山
欲呼唤您一声母亲
而您在十八年前已属一堆尘土
落足在山之外，林之外
人世间之外

独立墓前，看人来人去
深深的恩情浮在心上
绘不出的是您那熟悉而陌生的容颜
美丽的倩影早已化为
草浪里微微的灵光
在暮色中浮沉
浮 沉

於清明日的尾端
依然有一片彩云
依然凝视落日西沉
而能留下的只是少许
茫然的记忆，伴我
伴我的生命一起老去



家黄叔麟安排在《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六十周年纪念特刊》发表。

他在1984年1月退休以后，开始重新接触马华文坛的史料，同时积极收集资料，撰写有关新马潮籍作家的文章。



莫达回来了！那是去年的圣诞节前夕。

浩放下电话告诉我：莫达回来了！这回他们一家人趁着公共假期，举家从吉隆坡南下峇株，回来探望邻居，也为了处理卖屋的事情。

我急急忙忙把炒了半熟的菜饌煮好，呼唤儿女们帮忙拿餐具，准备吃了晚饭到旧居去，见见阔别三年的莫达。

三年不见，他是否苍老了？他的太太健康还好吧？每次在报上看到副首相嘉化峇峇的照片，就令我想念莫达一家人。莫达的容貌身材跟嘉化长得很像。我不知道真正的嘉化为人如何？不过一想到莫达，我总是念念不忘！

儿女们都准备好了，我们就开车上路。这时，天竟下起雨来，不大不小的雨滴落车的挡风镜，我突然有：最难风雨故人来的感受。

十三年前，我们和莫达、哈密、惹佳利亚是邻居。我和哈密两家相连，隔一条火巷，就是莫达和惹佳利亚。除了哈密夫妻和莫达都是峇株关税局职员，惹佳利亚是教员，其妻花丽拉是学校书记。我们住的那一列三房排屋原是保留给土著的，后来期限已过，开放给各族人士，我们是接莫达、哈密之后买下屋子的第一个华人。迁入的第一天，莫达一家人都主动过来问好，互相认识了，友谊之桥也建立起来了。

莫达的妻子和她丈夫有一点夫妻相，她又长得胖，我的孩子就管她叫“妈莫”。妈莫和花蒂玛——哈密的

□ 碧枝

风雨故人来



妻子最爱制作糕点，常常把她们的“杰作”送给我们品尝。我也投桃报李，送一些他们可以吃的；其实，除了猪肉，我们的菜他们也爱吃。她说：“是你煮的，我们家人都敢吃”。花蒂玛和妈莫在我要过农历新年时，教我制饼，教我煮燕菜，教我制作他们家乡风味的糯米糕，跟这儿小贩所卖的完全不同，就是米上那一层“加耶”制法配料特别些。花蒂玛的手艺，常常令我吃一回就会回味几天！以后一过年，我的款客点心就不再只是烘鸡蛋糕花生瓜子了。

妈莫是标准的家庭主妇，我也是。於是我们接触的时间就特别多了。我会煮咖哩鸡，也是她教我的。每每在傍晚五点过后，上班的人都回来时，我们不时轮流准备茶点，莫达早就在

巷子里钉了一张桌子，两条长木椅。我们四家人就坐在那儿喝红茶、喝咖啡，聊天。莫达最随和爽朗，笑声也特别大。他最爱讲他的往事，讲他们以前在北马各地任职时，发生的惊险故事和趣事。那些故事现在我已说不上来，也写不出来了，但是，我可还记得，我们听的人都笑弯了腰，笑得合不拢嘴。总要谈至夜幕低垂，才尽兴而散。

妈莫只有两个女儿，都大了，在念中学。妈莫就特别爱小孩，尤其对我的孩子，更是一抱上手就舍不得放下，那个样子真像祖母疼孙子一样。我有时要到幼稚园去接大女儿，就把婴孩交给她，妈莫从来不推辞。孩子尿湿了，她给他洗，给他换尿布，搂在怀里，哼着儿歌给他听。逗他笑！

莫达的甘榜是在吉隆坡的鹅唛，妈莫原是吉兰丹人，而哈密夫妻是吉打米乡的人，惹佳利亚是龙引入。我们与他们虽不同族，却一直都相处得极和谐，简直忘了我们不同的肤色！我是在乡村出生的，小时候与马来孩子常常接触，虽然离乡村多年了，再学马来话并不太困难。语言能沟通，交往也就不会有困难。可惜的是，我的国语程度不高，一些较深的生活话题，要表达就感到力不从心了！他们偶而也学讲一两句方言或华语。我们过年时，他们用广东话对我说：“恭喜发财”！有一年开斋节，哈密一家回吉打。那天天刚暗下来，我在前院突然听到哈密家后门发出怪异的声响，我告诉浩，浩跑到屋后去看，原来是他家进贼！浩一时情急，大声喝叫，那

两个贼丢了工具，连鞋都没穿，纵身一跳，越过篱笆门逃跑。我们立即报告莫达，惹佳利亚也闻声冲了出来，三个人不约而同朝向贼逃的方向直追，追了两条街远，终于被他们逃脱了！经过那一次事件，贼虽没捉到，我们四家人的友谊却又加深了一层。以后，他们返乡过节，就把锁匙交给我们，交待替他们看守，夜晚给他家开灯。我们有出外旅行，他们也帮我们看屋子。

有一次，浩到乡下去工作，我等到午夜一点多，他还没回，当时我越想越怕，越怕就越焦虑！不知是不是出了意外？惶恐不安之下，把孩子抱了出来，走到莫达家去敲门，把莫达一家人都叫醒了！莫达夫妻俩极力安慰我说：“不会有事的，不要害怕！”他一家四口都起身，亮了院子的灯，在夜风袭人中陪着我在院子里等。凌晨两点半，浩终于回来！我才放下心头大石，并向莫达表示歉意。莫达说：“我们住在一处，已像亲戚一样，互相关照是应该的。”

还记得七年前，莫达因升职被调往新山的巴西古当工作。搬迁那天，我和哈密两家人一路相送，三辆车一前一后行驶，小孩子们乐得一会儿挥手，一会儿喊叫，他们的心怀却被一股离愁笼罩着。抵莫达的宿舍时，花蒂玛帮妈莫处理家具什物，浩则帮忙安装电灯、洗衣机等家用电器，到傍晚，我们才依依告别！

往后，巷子里冷清多了，每每花蒂玛邀我们喝茶，我们就想念莫达！接着隔年，惹佳利亚也因升职调到淡

杯去任教，又少了一个谈得来的好邻居。惹佳利亚住屋是租的。莫达的屋子则出租给同族人。莫达偶而从新山返峇，都念念不忘地说，三年后退休要回来峇株长住，结果因女儿们的升学和就业问题，退休后回到首都重修家乡的屋子，告老返乡了。那年他的长女结婚，我们因事没出席婚宴，妈莫知道我爱吃她的牛肉咖哩，特地叫花蒂玛带了一大包回来给我。

我因环境的变化，也搬开了旧居，眨眼已两年余。

一路上，雨越下越大！我们的车终于开抵莫达家门前。昏暗的灯光下，莫达如往常光着上身，只穿着沙笼，在院子里和他的女婿谈话。下了车，我突然想起往日的雨天，莫达最爱用一个斗型的网，在水沟捞生鱼，任由那绵绵雨丝洒在身上。此时，我眼中爱笑爱闹的莫达可苍老多了！妈莫闻声迎了出来，紧紧握住我的手，又急不及待的拥着我的孩子们说：“唉哟都这么高这么大了呵！”妈莫一笑起来，从前那隐隐约约的皱纹如今都深

而清楚如刻出似的。妈莫也苍老了！岁月最是无情呵！

妈莫叫我们坐下，我们就席地而坐。他的租户刚刚搬走，整间屋子空荡荡，当然也没有沙发椅。她说，准备把屋子卖了，因为远，收租难，干脆卖了。两个女儿都有了固定的工作，而她的长女婚后已生了个儿子，满足了妈莫抱孙子的心愿。

莫达与浩谈着，谈到住这方面，还是峇株最好，这里的生活脚步没有大城市的繁忙，生活所需的物品也比吉隆坡便宜些。莫达说他每天一早起来就得送女儿女婿上班，妈莫要煮食照顾孙子，也够忙的。将来，恐怕无法时常来看老朋友了！只希望我们去吉隆坡，别忘了去鹅唛找他们。

花蒂玛和女佣人备好晚餐。走过巷子，请莫达过去吃饭。我们一边陪着他们吃，一边续叙别后的生活境况，一时，笑声又洋溢在我们共同生活过的空间。

重修於 16-9-90

标志

——寫給歲月

告诉我

除了在北方点缀冬天的白之外
你就没有别的彩色可以
成为我发上沧桑的标志吗
那发上沧桑的白
是否也是你在甜酸苦辣中
提炼出来的一种智慧的标志



杨百合

論中國現代詩系列之二



中国现代诗的民族自尊心 and 自信心已经丧失了吗？这是一个悲凉的提问。

现代派诗人们所显示的饥渴可以从他们那不择手段伸向西方的贪婪思想中看到，他们似乎把节俭之类的美德全盘抛弃了。虽然我们不能一味地责怪诗人们的勇敢和偏激，出现问题有时也是文化本身所造成的。但现代派诗人们应该清晰地意识到，中国现代诗最终还是要将民族传统文化精华作为一块宝镜，从中不断地打量自身，不断地美化自身。

现代诗不能忽视其革命意义，但面对现代诗，我们如能发挥自动的整合能力，这才是现代诗实行再革命向民族文化逼近的第一步。

不能对现代诗的启示意义作出敏锐反应的理论家则是被诗人们证实的悲哀。要知道，现代诗已经从一些角度不同程度地建构自己的民族风格，当然这仅仅只

中国现代诗的民族文化



/周瑟瑟(中國)

是少数诚实的诗人在努力。

北京诗人杨炼的“自在者说”的写作意图还是值得庆幸。他猛回过头时双眼不觉疼痛难忍，东方的文化光芒是多么灼热啊，那是民族血液中的能量，“自在者说”中就有一种被压

抑的能量。从这个大型组诗可以看到，杨炼在企图揭露什么又企图掩盖什么，当然杨炼身陷中国现代诗这一复杂的文化运动中，还免不了很大程度上的世故。这个组诗的最大贡献就在于向现代诗传递了一个深远的信息——在古文明的巨著“易经”的基本结构上丰富了民族文化的个性，从而辉煌了新时期的现代诗。这个信息微妙地指出了中国现代诗人们整个精神宇宙的居所，而这神圣温暖的居所就建筑在东方，建筑在中国现代人的心灵上。可见，“他们在中国文学圣坛留下的乌黑的脚印终于抖落不净东方文明的尘泥”。（建之《实验诗：走出低谷》）。

四川诗人石光华的“梅花三弄”组诗至今看来非同一般，这就是所谓的禅意诗。我以为这组诗是八六年现代诗群大展中唯一保持冷静的好诗，它的冷静也许沐浴了禅这一民族传统文化本身所传递的恩惠。

优秀的现代派诗人可贵之处就在于不带身

冬天里的温情

——獻給祖國的文友

遊子

北国寒风飘雪中，几十年来，热带的孩子们第一次感受那份冷，它使人很自然地想到热带的温暖与亲情。因为毕竟异乡的热带孩子在异地里仍有一份冷的感觉，不管是春夏秋冬。

诚然，冷与暖常常也事在人为，在冷中，异乡的孩子能把它变得温馨起来，至少，有那一份“互相关心”的温暖。

对异乡的热带孩子来说，思亲乃人皆有之，但不太易让人明显感觉及表现出来，偶而有也适可而止，因为毕竟这里天气仍“冷”，冷得有时使人变得比较“瑟缩”，用较恰当字句应该是“有保留”或“含蓄”吧！？

这里也像故乡一样，特别是华人聚居之区，每天新年歌已到处可听，粤、华语到处亦可闻，它们大部份来自中国大陆和香港。而有一大部份却是越南语，间中不少是粤籍人。懂得其粤语，但在外常与族人以越南语交谈。这类某个时代中，某个著名战争中的产物，有不少到此地区是大生意人。其中以百货市场及杂货店居多。

在寒风中，偶而可见投资移民在研究如何投资，难民移民在条例限制下学习英语英文……

他乡夜更冷，通常正月至二月都在零下10°或以上，热带的儿子虽在冷中，也有热器（Heater）得暖，洗脸洗澡亦有暖水，不至於被冷得不知所措。

尽管如此，热带的儿子还是思乡，思情，这是俯首皆是的一份深情。

◎（寄自加拿大）

影地进入阳光，把诗弄得轻松而又灵气十足。禅注重从日常生活的细微小事得到启示和从自然的陶冶欣赏中获得人生的哲学，这是切合中国现代诗的生存方式的。虽然标出的是“禅”这一整体概念，但石光华的实际创作却抛弃了禅所带出的其它消极思想。尤其面对某个时候“现代的混乱”，“寒江独钓”的禅意诗倒给人一种宁静、纯净的喜悦。

禅意诗实在和中国传统文化存在着血肉的默契。写禅意诗的诗人具有较为深厚的中国传统文化根底和现实生活的悟性，不应该对他们妄加怀疑。这是现代诗的民族风格可以照亮的角落，忽略它是不明智的。

那些具有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的献身现代诗的诗人们，只有把民族心理和民族诗歌语言精华浸染到现代诗中去，我们的现代诗彻底民族化才有可能。

1989·1·15

武昌珞珈山樱园

岁月蹉跎，人生倥偬，告别了父祖之乡已有十多年了。十多年来，时常想起年老的双亲，想起家门前那棵大榕树。

记得夏天，爹常在榕树下打盹，娘常在榕树下缝衣裳，乡亲们在榕树底下纳凉讲故事。秋天，我和弟弟爬上树干打枯枝，捣鸟蛋，捉迷藏……榕树底下的一切，充满活泼、亲情、安祥、温馨。

榕树底下，有我难以忘却的年老爹娘的慈影；有我难以忘却活泼弟妹的天真笑容；有我难以忘却童稚之年的足迹……这一切的一切，如今只剩下烂漫的残梦，然而，丝丝的梦痕，淡淡的梦迹，唤起我许多惆怅的思乡之情，引诱我迷惘地寻觅往事，激起我抒不尽的情怀，缕缕的乡魂啊，润泽了我许多苦涩的辛酸，填补了游子失落的亲情、充实了流浪生涯空虚的心灵。

哦！家乡啊，由榕树得名的家乡——“榕树村”。

从村前望去，青翠浓荫，郁郁苍苍，一簇簇，一叠叠，一层层，一片葱葱，弥漫着幽幽的绿。走进村子，清新气爽，心旷神怡，满怀愉快，怡然忘返。

我爱榕树，不仅是生命的绿，还是在于那苍劲有力，大气磅礴之势，在于铁骨侠胆，胸襟博大的美。

看！榕须髯髯，树干那么刚健苍劲，虽然经过许多年代暴风雨的摧残迫害，把您打歪了，扭曲了，您！没有屈服，刚强不屈，傲岸矗立，纵横交错，虬盘而上。

刻下一道道深深皱纹，粗糙，斑斑驳驳的黛褐色皮肤多么难看，但，这是饱经岁月的磨炼，受尽腥风血雨的洗礼，留下不可磨灭的伤痕。您更成熟了，默

默地忍受，您更坚韧了，勇敢挺身而出，如钢锻铁铸，一身铜筋铁骨，独向苍茫！

十多年来，您给我多少心灵的启迪，您给我多少精神的鼓舞；当我走在荆棘丛生坎坷的人生道路，当我漂泊天涯航行在险浪迭起的汪洋大海，当我受到挫折和创伤，当我沮丧和悲伤的时候，是您伟大的气魄，给我信心和勇气；是您百折不挠的精神，给我意志与毅力；是您执着和镇定，使我揩干了泪水，裹好伤口，穿过了沉沉的黑夜，穿过了茫茫的大地，向那漫漫崎岖的前途，勇往直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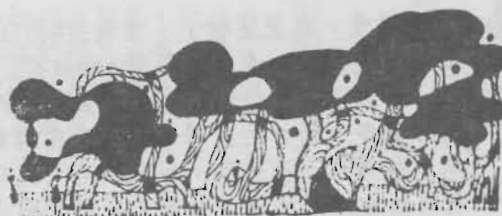
蔡長久

（中國）

榕樹



故乡的榕树，您的根扎得那么深，扎得那么实，扎得那么稳固，牢牢地扎在家乡亲人的心坎里，扎在他乡游子的灵魂深处。不管是盐碱地，沙砾堆，岩石缝，您都可以把根扎上。您无须肥沃的土壤，只要是在我的祖国南方，在我的故土，即使是最荒芜，最贫脊，最干



初見

東瑞

旱的地区，您都可以发芽、长大，生机盎然蓬勃地成长。

看！您那么无拘无束，那么豪放，象一把把天然的大绿伞，撑向天空自由开放。绿荫蔽空，清风习习，把凉爽无价地奉送给父老；把风险留给自己，气节刚强，为他们抵挡风暴。

为什么花花蝴蝶远离您而去呢？哦，原来您不喜欢它们游手好闲。浑圆的盘石您为什么会与它结为挚友呢？因为您喜欢它的憨厚率直，庄重稳固。多情的鸟儿啊，为您繁衍后代；殷勤的风儿啊，为您播送种子。

榕树！我最崇敬的家乡榕树啊，您多么似具有艰苦朴素优良传统的中华民族，像我们民族顶逆流，挽狂澜的勇士；像掷地有声、义骨侠胆的英雄好汉；像我的家乡那深沉成熟、乐观慈祥、生机旺盛的满脸皱纹父老……。

在这漫长的漂泊生涯，我已疲惫了多少次，多少次的梦里，我回到天涯的故乡，回到您的身旁，在您底下徘徊，在您底下瞻仰！

……啊！我多么渴望真的有那么一天，投到您的怀里，亲切向您倾诉人间的一切辛酸，让您的爱抚，使我甜甜睡在您的怀中。

28-4-90



看看

那天晚上，孟沙来电通知我，香港小说家东瑞将于七月廿六日前来马来西亚观光，並应南洋商报和大马作协之邀，作一次文艺讲座。廿九日要来怡保，顺道拜访吡州文艺界朋友。

我因当日事忙，不克前往怡保迎接东瑞。幸得翠园女士热情有加，负起接待重任，並安排他们夫妇等一家四口住在怡保一间别墅，总算尽了一点东主责任。

晚上七时半，我与翠园等在怡保利口福酒家安排一个简单的餐会，招待东瑞夫妇等，那晚是由大马作协吡州联委会和吡叻文艺研究会诸文友设宴，宾主言谈甚欢。大家交换香港、大马两地文学意见及写作上的问题。

东瑞这次来马，是属第三次。他

于一九八六年、八八年曾二次来马，应邀参加文学讲座。我曾参与一次聆听讲座，却无缘与他认识。

这次来怡，总算有缘相会。那天晚上，东瑞在座上颇为健谈，谈起香港生活，对大马观感，以及从事文学写作等事，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第二天，翠园偕夫婿梁森元博士，驾车带领东瑞一家四口到怡保观光名胜古迹，约定中午十二时到三宝洞吃斋菜。我于中午十二时许到达时，翠园等还未到。我难得在斋厅上续写一篇未完成的文章，下午一时许，翠园始到，她告诉我东瑞夫妇等正在后园观赏龟池，等会即到。

东瑞等来到后，我们又打开话匣。东瑞表示，这里民风淳厚，自然景色怡人，气候又好，住惯香港的人，顿感这里是“世外桃源”，他爱上这种情景。细问之下，我才得悉，东瑞原是印尼华侨，一九六九年在中国福建泉州华侨大学中国语文学系毕业，十八年前始移居香港，干过许多种行业，目前是香港某出版机构编辑，从事小说、散文等创作，已出版的著作达二十六种以上，像中篇小说“夜来风雨声”、“白领丽人”、“小岛黄昏”、“铁蹄人生”、“旅情”、“晨梦录”、“老舍小识”、“告辞前后”、“天堂与梦”及“玻璃隧道”等，销路甚佳。东瑞实是香港文坛一名健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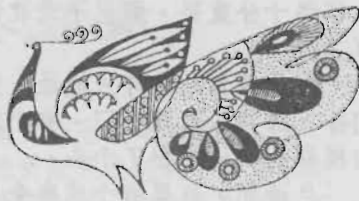
东瑞是性情中人，翠园和我皆认为他本性纯良、敦厚，没有香港人的傲气和霸气。他太太说东瑞口才不好，会写不会讲。我说口才好的人，满口荒唐话，不见得是好人，写文章的人

重要的是人格与文格，没有人格，不成文人；没有文格，不成佳作，这是古今成例。

记得一九八八年，听东瑞演讲，得知东瑞担任出版社编务，又在许多报章杂志写稿，非常忙碌，由于时间有限，生活困苦，常在午餐桌上、渡轮上写作，是个坚苦奋斗、充份利用时间空间写作的人，这种勤奋的写作精神，令人敬佩。孟沙一提起东瑞的写作精神，常兴叹我们实在是太多的时间而不愿写作，我实有同感。像东瑞这种从不放弃时间写作的人，一到大马，虽然行色匆匆，访友演讲，长途跋涉，在酒店、餐馆、舟车上，不是观察，便是构思、写作，回到香港，便执笔直书，写个没完，一篇篇的游记、观感出笼，这是常人不易办到的，却是文人最应办的事。

东瑞一回到香港，即刻写了信给我。不久又来信又寄照片又寄书，我都来不及回信。第三封信又到了，真叫人难以想像！

1990年9月追记



出来了。“既使不看一看，人家也曾怀疑我看了。那岂不冤枉。不如看一看，如内容真的重要，我就赶紧把所有信退回去，好让她知道威廉已在半年前移民……”

既然为自己找到了合法理由，阿才就拉出那烂了信封的信来看了。一种压抑不住的兴奋感升上心头。

信内容十分奇怪。凝玉和威廉竟是未曾见面的，甚至彼此也没交换过照片。看来属于“笔友”谈情一类。该封信凝玉对对方的移民打算不表赞成……阿才有些摸不着头脑，将信放进信封，才发现所有信封在背面一角都编了号！“……这必然是个完整的故事。既然偷看了一封，吊起了我的胃口，不看另外一些信怎么行？爱情故事要看全套。论不道德，偷看十封和偷看一封是一样的！”

他於是轻轻地一一拆开，看完了所有二十三封信！

凝玉终于等来了她久盼的信。

“威廉终于学会中文打字了。短期就学会，也真不容易。怎么不见他从前在信上提起？”

“我不幸遇到车祸，断了一边腿，他不感到太意外，也不介意。我还以为他……”

“可是远行那么久，竟一封信也不回，也太过份。不过，也许就因远行，既不知道我写了那么多信，又怎能覆我？也不能对他过份见怪了吧？”

凝玉坐在轮椅上，将“威廉”的回信反覆看了几次，一边想，一边将

轮椅转动，从露台折回客厅。

“纵然他再丑，我也要选择他了。这一个不以残废为弃的男人去哪里找？”

她高兴地想，禁不住取出笔和纸，给威廉覆一信。她信上写道：他和她纸上谈情一年了，希望近期见见面。她写了日期、时间、地点，专等他回音。

“我遇事时他正好出差外游，连信就断了。要不然他可能来探我，我们不必那么迟才见面……”

凝玉进入餐厅后，仍那么痴痴地想。

一个脚儿微跛的男子走了过来，在她面前座位坐下。

餐光餐厅，面目似乎已没能比谈吐重要。

“威廉早移民大半年了。我是写信给你的另一个威廉。你的二十三封信全在这……”阿才说。凝玉算了算时间，真威廉不回信的时间正和她遇事的时间吻合。她什么都明白了，不说话，只是双手紧紧抓住“另一个威廉”阿才的手，久久……

(二) 签名式

小职员黄先生遇到了麻烦。

麻烦的引起是他遇到了一次车祸，住院一个星期之后，有些事变得不可思议了。

他被医生诊断脑震荡，经测试，还有某种程度的失忆。当然，麻烦的不是震荡本身，因为医生说只要服用药物得当，加上对某些事物反复练习，记忆力到底是会渐渐恢复的。

麻烦的是脑震荡造成的失忆；失忆造成的某些恶果。他本人是谁，谁又是谁，他姓啥名甚，不会忘记；饭是入口的，屎是另一口排出的，等等这些，也没弄错。

偏偏是将银行户口取款用的签名式全浑忘了，忘得乾乾淨净。他有点后悔，从前他各式签名至少有二十种，有几式龙飞凤舞，力透纸背，还被收录进某类书传大全。偏偏，噫，偏偏在这家银行户口簿上用的是他当年心血来潮时一笔而就的。笔传生疏到每次取款，柜台办事员都要叫他多签几个，外加身份证验证证身。

这下可好了。失忆！他那能记住那画鬼符一般的天才签名式？无论怎样伤断了脑筋，努力去回想，都记不起来了。

银行决定将他的二十万元“冻结”后，他像一条狗被火熨到了屁股，怒火不可歇止了！

今天和他们发生的争执的过程，精采是够精采了，他们输了，而他却没胜！

……“黄先生，再给你最后一次机会，再签一次吧！”

“已签了九十九次了。你们不觉得这是在虐待我？”

“话不能那样说。这是手续，我们已给你那么多机会，核对了，都不是以前用的那个签名，而你又不是不

知道冒领的事是经常发生的！”

“冒领！真亏了你敢对我这样说。谁冒领了？钱你们明明知道是我的，只是我记不起签名式，你们就不给领嘛。跟你这样的小女孩，说乾了嘴也没用！你只认得你男朋友的脸！叫你们的经理出来吧！”

女孩见黄先生发了脾气，吓得脸色发白，赶紧唤了经理来。那经理是个老处女，和黄先生熟到不能再熟了，间中也作娱乐性的调情，黄先生心想这一下可以通融了吧？

“黄先生，你再签一次。”

“我刚撞车，记忆力不太好。钱又急着用，你看……”

“这真不好办。”

“我是谁？你不认得了？”

“开玩笑，你是黄XX嘛。”

“认得我是我，是这本簿子，这二十万元的拥有者，不就行了？”

“话不是那么说。我们银行都是认签名，不认人的。”

“因此签名一旦被模仿，你们就不必认人，照样给钱。难怪贵银行冒领事件那么多了！”

“所有银行都如此的！”

“我有身份证！”

“这也不行的。身份证只能证明你的身份，却无法证明这钱，这簿子是你的！”

“朱经理，我来这银行不下几百几千次了，你们对我熟悉到可能连我鼻孔有多少条毛也清楚。难道从前那个黄先生和今天的黄先生不是同一个人吗？”

“印象或事实当然可以这么推理

的，但从前的你，你怎样证明就是今天的你呢？”

老姑婆的这一席话真要把黄先生激坏了，他开始口气不逊地嚷：“你们就是要签名，做得真绝。你们可知道同样一个人，每次签名没有一次一模一样的。不太一样才正常，一样的才有冒签之嫌！你们看过推理小说吗？你们精研过世界一流的探案吗？你们是一批机械人、冷血动物！放着活生生、有血肉的我，不让我取款，却去相信由我这个人手下写出来的不值一文钱的签名！”

声震银行大厅，取款的人纷纷围拢上来，五六名警卫围成一个圈。吵架进入了高潮，老处女节节败退。

“黄先生，签名取款是历来的银行制度。我承认你说的有道理……”

“好，有道理！”黄先生打断了她的话：“就当我是特殊情况，快取我需要的一万元出来！”

“但既是制度，就不好打破。”

“你不说了我讲得有道理？”

“制度再不合理，没有一个人敢打破的。包括我们银行的最高总裁！”

对不起，我们只好决定把你的存款冻结，等到你将名签对了，才来取款。”

像泄气的公鸡了。又似一头怒狮，想冲破那些玻璃窗，把这家银行砸个稀巴烂！

黄先生楞了半晌。想不到对他有好感的老处女也变得如此冷酷无情。好个“制度”！

他临走前，向朱经理招招手，大声嚷：“我两次Kiss你，滋味一样不一样呢？”

狠狠地尝了她一巴掌：“好制度！”

要是记忆力永不恢复，是否要动用律师，抑或二十万元永归银行所有？银行不能相信见过几千次的他是谁，律师就可以吗？是否要买通银行内的人把他那签名偷影印出来？……

天可怜见。半年之后，经了“冻结”之苦，一天早上，他猛地记起了那签名式。报复的怒意骤然使他全身发热……他冲进银行。次日，报纸上有这么一条新闻：

“一名全身纹上自己签名式的中年裸汉，闯进某银行闹事，被警员拘留，协助调查事因。”

(三) 漂亮的头发

各类生发水层出不穷，使本来产品销量全城第一的S公司受到了极大威胁。S公司出产的“包密”牌生发水，从前被誉为名牌，光顾者不少。

至於用了其效果如何，众说纷纭。但近期面对几种新产品的竞争，S公司的营业经理不能不感到头疼，尤其令他寒心的是建立了汗马功劳的推销员阿光，怯於信心，竟打退堂鼓，提出辞职。他将阿光找来安抚一番，以加倍底薪力挽。重赏之下必有勇夫，阿光答允了，可是重振旗鼓的推销好

桥段老想不起来。

“你每天只躲在公司，不知道住宅人家对推销员多么厌恶，他们神憎鬼厌到一开门就猛地把门关上！”阿光大发牢骚，一脸沮丧。

“我很明白。看来你腿力再好，也不能漫无目的地家家去推销。你想，不秃的人怎会购买？心理上首先就加以抗拒了。倒不如速度慢点，先实行调查，一击就中。其次，你在推销语言方面应该改革创新，不能老是那两三道门斧。”营业经理这一番话，倒有点启发作用。

阿光决定实施新办法，不再像过去那样乱打乱撞。他选择了一个上层住宅区。照他的看法，富人们日理万机，钱赚得多，头必然也先秃得快。他有小聪明，估计得对，这他选的区，全秃和半秃者果然不少。他几乎化了整整半个月时间，风雨无阻地在住客的必经之地暗中侦察，加上请看更饮了几次茶，搞好了关系，拿到了所有秃子们的门号和姓名的资料。

这一夜，阿光将自己关在房内挖空心思地苦想能够增加顾客（住客）信心购买“包密”牌生发水的词句。整整一两小时过去了，忽然心中一热，他知道快有妙句了，果然。这么一句话，像有谁对他说，在空间响了起来：

“X先生，如果用了‘包密’牌生发水，贵头居然还是长不出一点头发，那我用自己的头做担保，将我的头发全拔光或剪光吧！”

他简直狂喜地跳起来。对，就是这么一句！秃子们不被他的真诚打动才怪！

他开始出动。这一天阳光明媚，正切合他愉快的心情。为了一出师就快捷，他选择了一个看来只有四十上下就秃了头的金先生。

那么巧这金先生用过不知多少种生发水正苦於全无效用，又没用过“包密”牌。渴望一头乌黑头发，阿光不必费多少口舌就被迎进屋内。但此人生性迟疑，推销时真要化大气力。

阿光打开公文包，各类包装的“包密”就展现在金先生面前，他端了一瓶给他，开始介绍产品的特点、优点、历史、用法、价格以及取出一整叠“用过人士调查表”给他看。

“……哼，生发水我用过七八种了，五年来，没有一种在我头上出现奇迹！”

“别的产品怎么样，我不敢说。“包密”牌，却正适合金先生。”

“何以见得？”

“哦，金先生未到四十吧！”“包密”就是专门为这处于壮年而掉发的男士制造的。加入了一定份量的性激素，只要持之以恒，用上几个星期，先生不但会生出又黑又密又漂亮的头发，而且可以增加男性的活力，那方面……”

“几个星期而已，那么快？别种牌子我用了半年，一根乌毛都长不出来，钱麻，他们就这么赚去了！”

“包密”是老牌子了，有特别效用。也许有的人体质关系，效果不大，但先生一切都那么健康，包证有效！”

“保证？哈哈，用什么保证。个个推销员都是一推出产品就远走高飞，那管你死活？”

“我就不是这样的人，先生。”

“你们一瓶卖得那么贵。如果长不出头发你们能如数赔偿吗？”

“这……那一家都还没有这样的先例。”

阿光说完这一句，开始进行他的最后一击。他忽地从沙发站了起来，一手抓那瓶“包密”牌生发水，一手指着自己的头部，显出相当激动的样子，只差没有拍胸膛：

“金先生，如果用了“包密”牌生发水，贵头居然还是长不出一点头发，那我用自己的头做担保，将我的头发全拔光或剪光吧！”

金先生当场惊愕住。

“那我就信你一次。你说话可要算数哩，不是开玩笑。你的一头漂亮的头发真教我嫉妒！”

金先生似乎信心大增，一买就半打。

一役成功，阿光的信心也大增了。他一出户外，就用“大哥大”向公司报捷。营业经理笑得合不拢嘴：“加油吧，佣金一分也不少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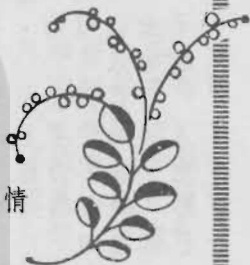
阿光马不停蹄，又向第二户、第三户……推销，由於事前的调查工夫，开门的都是秃子或半秃子，对象找对了，加上他那句情愿受处罚，激昂慷慨的“人格保证”“以头发作保”，深得秃子们的欣赏，不到一个星期，这一些渴望头上长出美草的大小老板，都买了“包密牌”生发水。为几乎要关门的S公司扭转了颓势。

思情

——重訪雲南國有感

一块投石
击碎一池湖水
一泓思念
炽烈我的胸膛

一座大门
融进一片心血
一颗相思豆
泛起我无限的思情



(新加坡) 李龍

但是，一个月后，金先生头上依然不毛。这天上班前照镜，见到自己的秃头，想起了阿光的甜言蜜语，不禁怒火大起。他早已和楼上楼下的秃友说好，务必要找阿光算账，拔光他的头发！剪刀什么的都准备好了，怒气冲冲上S公司。

他们见到阿光，二话没说，在他面前亮了剪刀。金先生却已忍不住，动手猛揪阿光头发，用力过猛，整个人跌个四脚朝天。

他抓在手上的不过是一个完美的假发。

阿光的头比他们秃得更亮，更彻底哩。

松靜風寒春草遠

掠空云



(一) 把病痛踩在脚下

向来，您凭着超凡的意志，把病痛踩在脚下，向苦厄展示胜利之姿，如今仍抱着自信心，面对死神的挑战，绝不甘就此轻易妥协。

可是，您不该再时刻忧虑家事与子女的烦恼，也没理由再去顾念众生的福乐。

只因至亲至敬的母亲啊，您施泽人间的爱早已达饱和点。您该调息养生，放下万缘，切莫再去为那些“有形”的事物约束自己的修持，影响自己的去向。

这半年来，我一面侍奉您，一面关注您动静，细细研析您，发觉母亲啊，您依然未肯为自己和丈夫子女快乐地安享晚年！

您坦白说吧：自您婚后五十八年，母亲，您可曾为自己快快乐乐地活过一天？

贫困、战乱、人事、病痛一直向您张牙舞爪，时时刻刻伺机威胁您的安全与健康，在干扰您的祥宁心境，在阻碍您文才的施展……

若说，这是为人妻、为人母应有的牺牲，您可牺牲得太多了！在这苦乐交集、风狼雨恶的旅程，任何伟大的行动，您都曾参与过；唯独一样——不肯循自己本性过自己应该过的生活！

如今大病将愈时，年迈的您是需要一人专心侍候的。

您育我、养我、教我、爱我，赐我一切，我固然无限感激；不过，如果您能让自己的晚年无忧无虑地渡过，女儿更会感激涕零啊！

我承认，女儿在生活广场上呈现的姿势仍不够高贵优雅；过去，不孝之我的确给您和父亲添太多的烦恼，行为举止经常需要明灯的指引与自我检省。但，自从寻获了自性的出路，我已能将纷飞的妄念收伏进心灵控制室里。目前，除专心致志教学及教养子女外，便是一心侍奉父母了！

虽然我做事不能时时都令父母称心满意，却从不对父母怀怨恚之心。母亲，这样一个至诚的女儿是最适合的人选啊！如果您再不趁机将我“重用”的话，我可能会“抱憾终生”啊！

我无法被调回乡，若一直牵虑您老人家晚年受苦，却只能望断云山，远在千里外的异乡断肠，纵有亿万财宝恩赐，也无法安心片刻哪！

我搬家到宽大的洋楼，不仅为了方便教学，更有一份重大的期待——希望父母兑现承诺：“你自由后即与你同住。”然而十年以来仍没实现诺言。以前的也就算了，只怪以前的我没给您俩信心。然而呀！母亲如今在忍受病苦，面临一个最严峻的考验，仍不允女儿侍候在侧，女儿可要悲鸣抗议了！母亲，允我带您南下吧！

(二) 云是灯影凄迷时 (母亲梁慧玲遗作)

傻女儿，你该最了解，母亲的病绝非普通的严重。随你南下之愿已如梦幻泡影了。试想想，双足乏力，一步犹如走天涯路。虽有轮椅仗你们推行，上下出入仍煞费辛苦，怎能远离旧居赶远途呢！

我形枯身瘠瘦，再也无法在生活战场上叱咤风云矣！尽管你们众子女一直隐瞒我实情，可是，我自知寿缘将尽，目前除一心期待无常到来，再无他求了。

你的老爸和六妹将由你们和八弟负责奉养。以后，你细心侍候你老爸就等于侍候我了！知道吗？

你要答应我，我走后，千万别伤心，相反的，更要稳步前进，扎实地散发生命的光荣，勇赴目标，广施善

缘，协扶众生离苦得乐！

花谢花开自年年，生命本无常，有始必有终。你若能苦学求参透，必然能打开生死之谜，跨跃悲哀之藩篱。通达碧净澄明，无垢无碍！

如今，生命已是灯影凄迷时，千万别逼我南下，希图尽孝来留我久恋红尘。我当然明了你孝心一片。不过，如果勉强父母实行诺言来让你尽孝，反而会伤害父母的。

这个长假，给你尽孝好机会。你天天守在我身边，就让我好好享你的福吧！夫复何求？

以前，母女俩共研诗书，你教我写旧诗，我最近涂写数首，该交给你了。诗中虽有套用前人句，但都代表我的肺腑之言，请接看吧：

(一)

苍松已改青葱色，惟诵梵音伴远香，
苦海众生须度尽，安祥修德度时光。

(二)

人生自古谁无死，世寿尽时子嗣虚，
财宝如山终是梦，双瞳安闭赴仙居。

(三)

守护怀胎九子女，吐甘咽苦迎风寒，
辛劳忍痛儿孙饱，寿尽捐银正道安。

(四)

愿我子孙行孝义，亲情深重报恩难，
扬帆业海勤修舵，慈爱悲怜世代欢。

(梁慧玲遗作) ◎



自从云顶高原开辟以来，每年我都设法到那儿度假一两天。

我到云顶高原的目的，不是为了要去赌，而是要享受那凉风习习的气候，和欣赏那白云从身边溜过的乐趣。我像顽童般张开双手，想抓一把白云，张开咀想吞一口凉气，留着永恒的回忆。

到云顶高原的游客，或在当地工作的人员，每个人都因受不了寒流而穿着寒衣。而我，却不。穿着恤衫，双手紧抱胸前，上下两排牙齿冷到咯咯对打，那种趣味就非我笔墨可形容的。张口话未出而一条白龙已张牙舞爪在面前，这种情境，只有身在其中，才能体会其妙趣。穆斯林每年禁食一月，目的是体验穷人挨饿的滋味；而我在这里受寒耐冷，不外也想了解

天寒地冻穷苦人的困境。

许多人都误会，以为凡是到云顶高原的人，都非去“搏杀”不可。其实不少人在人工湖骑水上脚踏车，划船；在湖畔的游乐场坐火车，玩碰碰车，乘高空兜或在高尔夫运动场打球，在游泳池嬉水等。他们都是志在享受这难得的气候，躲在室内“搏杀”者，又如何能了解他们的个中乐趣。

夜了，户外的气候更冷，寒风更烈，雾气更重。所有的户外活动都停止，人群都集中室内。赌场虽人多，但保龄球场，电子游戏机旁，电影院，夜总会的游客也不少。许多人如我一样，把尘世的烦恼俗务，暂时高搁，心平气和，真正享受人生，又何苦去赌场增加许多刺激，使心跳更剧，使血压更高呢？

在云顶高原唯一遗憾的是食。食物贵而不可口。尤其是自助食物中心的食物，进口如嚼蜡，使人难以下咽。如有关当局，不让某些人垄断市场，由小贩们公平竞争，相信会使这旅游胜地增添更多游客，也使人更加留恋忘返。

云顶高原的旅舍房租虽贵，尤其是在公共假期，但物有所值。不像食物，使人不敢恭维。所以每次我去云顶高原度假，不是啃汉堡包，便是吃快熟面，这是唯一的美中不足的事。

云顶高原已有点给人误导，以为是华人喜欢去的避暑胜地——因华人被誉为好赌的民族，其实到那儿的各族人士或外国游客确实不少。除赌之外，尚有甚多值得留恋的景物。其中一座还在继续增建中的蓬莱仙境，美

云顶高原

掠影

/ 臻杰



奂美仑，雄伟壮丽，是善男善女膜拜祈求平安的寺庙，也是猎影者的美景，更是吃素的好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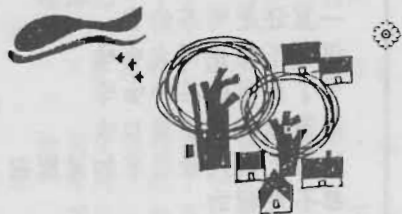
缆车站附近的高尔夫球场，不但有绿草如茵的广阔场地，尚备有小汽车把打球者由一洞载到另一洞，方便那些高官巨贾，免去徒步跋涉之苦。

高尔夫球场旁依山而建的七层高的“夏弯那”酒店，建筑得更雄伟壮观，宽敞幽静。单是会议厅就有好多个，为大小机构举办各种研讨会提供便利。

通常乘升降机都是从低层到高层的，而“夏弯那”酒店的升降机却是从最上一层到最下一层，这是一个特色。起初，我以为是从地面深入地下七层，后来我发现该酒店最高一层是平地，难怪酒店公关要我下地三层参观某机构的“文化日”演出，使我愕然，也使出席者莞尔。

平地面层除了有宽阔三层室内停车场及露天停车场外，尚有迷你商店、游泳池，和可容纳数百人的餐厅。四周种植了许多鲜艳的奇花异草，真是美不胜收，也是寻幽探胜的好去处。

临高俯视群山及白墙绿瓦的屋宇，白云轻飘，一忽儿东，一忽儿西，其像置身人间仙境，忘了今日何日。要不是房租昂贵，我真想在此多住几日。



我們

住在那里？



我们住在哪里

我们住在

人声

车声

机械声的世界里

我们住在哪里

我们住在

麦当劳

肯德基

英雄车和超级市场的领域里

我们住在哪里

我们住在

忙碌

竞争

紧张

搏斗

新奇

追求和享受的环境里

我们住在哪里

我们住在

习习凉风的电风扇底下

住在

满室阴冷的房子里

有明

鱼游街头

章平(比利时)

风卷起了秋叶
徘徊在暮色中
在阿姆斯特丹街头
突然闪亮
各色的灯光
鱼游在空中
而鱼游者不象卷起秋叶的风

那么多年前
我的眼角没有鱼纹
走进河边的书店
想买本唐诗
她手上拿着本杜甫
我们说起的是楚风
说起了汨罗江上孤独的人
我感叹她苍白的脸色
没有问到独行月下的原因
握手后匆匆离别
离别时依依眼神

那么多年过去
我眼角已有了鱼纹
徘徊在暮色中
在阿姆斯特丹街头
突然发现
她纤弱的身影匆匆
我匆匆里喊住了她
而她不是我思念的“她”



咖啡和茶

举起那白玉瓦杯
灰黑色在眼晕晃荡
皱起眉头呷了一口
倒有一股苦味的清香
久久不去
这便是我第一次喝咖啡
咖啡里没有放牛奶和方糖

在茶山跑着长大
从小就喜欢喝茶
组词时也想着茶的颜色
不管夜里做多少的梦
白天总得保持清醒
是茶带给我许多方便

一直还是喝茶的多
但也不拒绝喝点咖啡
喝了多年的茶和咖啡
渐渐地品出了点口味
这世上两大最著名的清醒剂
都不是甜的

此时此地，搞文艺是很寂寞的。那种难以排遣的孤寂感，不身历其境，是难以体会的。不过，这样也好，寂寞能诱发你多思考。

有位名人曾说：甘居寂寞，方得安祥。佛家也有“定能生慧”的名言，六祖云：“般若之智，世人本有之，但以心迷，不能自见。”也许孤独寂寞可以免于心迷智昏之弊吧。可不是吗，兰花也是孤寂的：“幽兰生空谷，本自无人识。”由此我怀念起相交十余年的挚友兰。翌日，花了一个多小时车程，才抵达她婚后的爱巢。我俩一见面，从生活琐事到名花异草，从打字工作到古刹见闻……无所不谈。孤寂的人只要有知音，其乐也融融。

当时间悄悄地拉起黑面纱，才惊觉时候不早了，该是告辞的时候。

虽然我心里多想她送我一程，但是这一回可不一样，我一定要想法拒绝她。

要怎样对她说呢？说我暂时不想回家，要到附近的商店逛逛，或说是到公园散散步。可惜，她家附近一带不是私人楼就是公寓，没有商店也没公园，思来想去，搜不出一个主意，就干脆点说吧！

“兰，再过一个星期，孩子就要出生，不要再象以前那样送我了。”

她露出一个令人陶醉的酒涡，微笑道：

“不要紧啦，一个人走路很寂寞的。”

她调皮地指指肚里的孩子，无奈的耸一耸肩，笑了一笑。

其实，她可以回答我，下午闲

芋华（新加坡）



聊时说过的一句话：“我妈妈说孩子快要生了，不要随便走动，要不生在路上就糟糕。”

然而她却不，偏说“一个人走路很寂寞。”

于是她象以往一样，一路陪我闲话路边的乡花野草，一齐越过组屋、公寓，穿过杂草丛生的荒地和一段小径后，终抵达大路口，过了马路，便是车站，这可是一段不短的路程啊！何况又细雨纷飞，路滑，微寒，她却以一颗火热的心温暖了我。

上了车，她在车外频频向我挥手，我也依依地舞动着手，直到车渐行渐远的当儿，我回头匆匆一瞥，看见她行将而行的寂寞身影，不禁眼眶湿了……

两天后，兰的孩子竟提前出生了，提早来陪她排遣寂寞，而我呢？……

不禁想起杜甫《旅夜书怀》诗：

飘飘何所似？

天地一沙鸥。



——談張揮的校園小小說



林錦

張揮最近寫了不少小小說，而且是有計劃地寫，其中大部分是反映教育問題的校園小說。

老實說，我不太喜欢看牠寫的這一類小小說。不是寫得不好，而是看了覺得一陣陣的刺痛。

小小說的主角，主要是教師和學生，也有校長和家長。在作者筆下，有正面和反面的教師。有的受到作者深切地同情，有的受到他无情地諷刺。

教學媒介語統一成單一語之後，給華文教師的衝擊最大。在《網中人》里，教華文的許老師，必須以“自己不很熟悉的文字”填寫學生分數、成績冊、成績總表、學生課外活動記錄、體能測驗成績、离校證書和推薦書等等，促痛的偏頭痛發作了好幾次。另一些所謂“變流教員”(Converted Teacher)的處境比許老師更可憐。他們華校出生，卻以英語教學。由於他們“半路出家”，英文程度無法與“正牌英文教員”匹比，儘管他們非常認真盡責，還是要面對校長、同事、家長及學生的輕視和刁難。《45·45會議機密》中的校長，認為學校的英文會考及格率不斷下降，症結所在是學生的英文受到校內教數理科的“變流教員”的污染。儘管這些“變

流教員”所擔任的數理科的會考成績及格率很高，但為了提高學生的英文及格率，女校長決定迫走那些“變流教員”，方法是增加他們200%的工作量。這些“變流教員”的處境是够可憐的，不但受到校長的壓迫，還受到家長的歧視。《翻譯應用文二則》中所寫的，就是家長致函校長，反對“變流教員”擔任他孩子的老師。

教育制度的改變，不但產生“變流教員”，也造成華文教員過剩，在《我是一粒球》里，一位華文教員便自嘲是一粒球，被各校踢來踢去，苦不堪言，只好向醫生求救，要求證明他健康不好，以便提早退休。

作者在同情華文教員和“變流教員”的同時，在另一些小小說中，對那些混飯吃的教員給予高度的諷刺。

《厚嘴唇，大嘴巴》里的物理老师，总是先骂半节课或先扯二十分钟闲话才教书。《大花脸》里的理科老师爱吹牛胡扯，还鼓励学生请家长写信投诉学校功课太多。另一些受到讽刺的是“客乡教员”，他们被重金礼聘到我国，负责提高学生的英文程度，结果令人大失所望，如《客乡教员》，《I am sorry, sir!》和《百灵小姐的椅子》这三篇，便是写这方面的题材。

令人怵目惊心的是《X就让他X吧！》这一篇小小说。它写陈老师被一个十岁的小学生骂“X你老母”，他一时忍无可忍，打了他一巴掌，结果学生家长威胁校长要把此事告上去，校长劝陈老师到学生的家去，向他们道歉。陈老师为了饭碗，只好委曲求全，而且深感后悔打了学生，应该“X就让他X吧”！

教师要面对四面八方的压力，学生也不能幸免。作者也反映了学生面对的问题。在《考试进行中》，小英在母亲过高要求的压力下，不胜负荷，精神崩溃。在《洞》中，华校小学毕业的才德，升上中学后，英文一直不

及格，被迫搞好英文，结果疯了。在《她去了哪里？》中，女学生中了“选美毒”被人拐骗。在《移民》中，一名中学生放弃学华文，因已准备移民到澳洲。

上述的教育问题，可以写成一个中篇。甚至一部长篇小说，作者却用小小说的文体来处理，是不是冒了很大的风险？如果以一篇小小说来处理这些复杂的问题，失败的可能性很大。作者有自知之明，写一个问题，以一篇作品处理，便显得从从容容了。

只要稍加留意，便可发现作者在处理这些小小说时，颇费心机，尽可能用最恰当的表现手法来为题材服务。如《翻译应用文二则》采用书信体，《I am sorry, sir!》采用“完成文章”的方式，《考试进行中》分两节，第一节采用“意识流”，第二节采用旁知叙观点，《移民》与《第十个考生》采用一问一答的“面试”方式，《45·45机密会议》大量采用数目字，《我是一粒球》却有“黑色幽默”的味道。曾有人担忧小小说的文体公式化，也许张挥能证明这种顾虑是多余的。

我在前面说过，我不太喜欢看张挥的校园小说。现在不但看了，还写了这篇文章。因为后来我想，他一定是在“负伤”的心境下写这些小说，而我只需“忍痛”的心情来阅读，相比之下，是微不足道的。



優秀獎作品

不知怎的，我们全家就是不喜欢狗和猫，因此家里从不饲狗也不养猫。但对鸟类倒没有那份厌恶感，可也没有当之为宠物般的钟爱。记得我们家饲养的第一只鸟儿是别人送的，但养了没多久就把它给放了，那鸟笼子也不知搁到那儿去了。过了好多年，我家又收养了一只来历不明的鸽子……

忘了是哪年、哪月、哪一天了，一只鸽子，灰色的鸽子，无端飞落在我家后园，久久不去，到了晚上才不见它的踪影。翌日早晨，它却又出现在屋后的泥地上，四处徘徊。它不像平常所见的野鸽。灰色的羽毛覆盖着肥硕的躯体，翅膀两端及尾部长着些许黑色的翎毛，颈部羽毛呈青蓝色且富有光泽，阳光映照下，反射出淡淡光彩。

鸽子，象征和平，大概也会带来好运吧！饲养一只鸽子，绝不会像养鱼或养猫养狗那样加重经济负担，更因为它是自个儿飞来的，也许真是什么“幸运之神”降临呢！因此，虽然家里人都没有饲养宠物的嗜好，但却希望把它留下。为了不让这灰鸽飞走，妈妈把它捉了起来，一把利剪，将它翅膀上丰满的羽毛给剪短了。之后，依旧让它在泥地上随处走着，不须要为其准备鸟笼子，也没想过要如何去“宠”它（根本没人当它是宠物），更不会给它取个什么可爱的名字。等到它的翅膀上再长出浓密的羽毛时，



灰鸽

○林佩瑜

若要飞离，那也归得它了。其实，爸妈也不是很迷信的人，当时愿意饲养那鸽子，主要是因为不会带来什么麻烦，并不是因为那鸽子可能是“财神爷”而非将它留下不可。那时若换了是只野猫或野狗无端端待在屋子周围，赶也赶它不跑的话，妈妈准会将它带到老远的地方扔了，而且还要担心它会不会认得路再跟回来呢！

自此，后园那片宽阔的荒地就成了灰鸽的天地，它不会跑到邻家去，天黑以前也不会随便跑进屋里来，它只会在泥地上自由地踱来踱去，边踱边侧着头觅食。偶尔见它努力地拍着翅膀却怎么也飞不起来时，就不禁起了怜悯之心，真希望它的翅膀早日“康复”，再次展翅高飞。

白天里把玉米碎撒在砖块上喂它。起初，它只是远远地盯着，不敢走前来，显然有些畏惧，等到见不到人了才敢上来啄食。没过多久，它的胆子大了些，玉米碎刚撒下，人还未进屋它就大“吃”起来。后来，我们给它撒了玉米碎就干脆蹲在那儿，不离开。只见它小心翼翼地走上前来，犹豫了一会儿，然后冲上来啄了两啄又马上

跑开了。过了些时日，灰鸽的胆子又大了些，即使有人在旁它也照食不误，只是时不时地回目四顾，小心提防着。

晚上，因耽心突然窜出一头野猫将灰鸽叨走，就索性把它捉到浴室里去。将一只铁箱横放在地上，好让它钻进里头休息。可它怎么也不愿进那箱子里，只是呆呆地立在箱子上，没办法也只得由它去了；又怕它半夜里跑到厨房去，就将浴室的门虚掩着。隔天早晨，它依旧呆立在铁箱上，开了后门，又将它赶到后园的荒地去了。以后，灰鸽不须要人家捉它赶它，一到晚上，只要将那只铁箱往浴室一放，它就会自己跑进浴室里，跳上箱子，又是呆呆地站着。后来又发现将浴室的门掩上根本就是多余的，晚上人家睡觉，它也跟着休息了，绝不会在半夜“醒来”，然后四处乱跑；若有人靠近它，它只是瞪起眼睛，静观其变，偶尔还发出一些怪难听的声音。天亮时，后门一打开，灰鸽就会自动地跳下那只铁箱，跑到它平日的小天地去。天黑天亮这么一进一出，灰鸽很快就习惯了。记得有一回，天快黑了，外婆坐在门口纳凉，灰鸽走到门口，欲行又止，凝视了片刻，然后迅速地转入浴室里去，跳上箱顶，呆立着。它该是一只只有灵性的鸟儿吧！

过了一段日子，灰鸽被剪掉的羽毛长齐了，也能飞了。起初，它只是飞到屋檐上或者栖息在后园那儿棵结不出果子的果树枝桠上，没多久，它到更远的地方去了，但在天黑的时候，却一定会见到它在门口徘徊，等着我们把铁箱子放在那固定的位置。

日子一天天过去，那只铁箱生锈了，铁锈弄脏了浴室地板，於是找来了一只纸皮箱子替代它，又自作聪明地将那纸箱剪了几个窟窿。我真不明白那时怎么会想出这种鬼主意来。

天黑了，灰鸽跑进浴室，不见了平日的铁箱，便侧着头，观察了那纸箱一会儿，又以熟练的动作跳上箱顶。原本呢，我们将那纸箱剪窟窿的目的是要让它“住”进这间有“门”有“窗”的“屋子”，还满以为它准会满意这间“新屋”，哪儿知道它却不领情。弟妹心有不甘，硬是要它“住”我们为它准备的“房子”，就蹲在旁边挥摆着手，意欲将它赶进去。灰鸽被这么一骚扰，显然是受了惊吓，突然张开翅膀飞了起来，似乎害怕我们要加害於它，可是浴室又小，它无处躲，便又穿过厨房飞到前厅去了。它扑着翅膀在屋里飞躲，抖落些羽毛，又在沙发上拉屎，一忽儿这，一忽儿那的到处乱飞，弄得天翻地覆，爸爸好不容易才将它捉住。这么一搞，妈妈是火冒三千丈，将弟妹们骂了一顿，又提起灰鸽，气呼呼地将它扔进箱子里，盖紧箱口，不让它出来。其实这哪儿是灰鸽的错呢？

第二天，妈妈怒气未消，举起利剪，又将灰鸽翅膀上的翎毛剪去许多。这一来，灰鸽又再一次暂时性的失去飞翔的能力；失去它最大的荣耀——展翅翱翔，这也意味着它的安全又暂时受到了威胁，它失去了鸟类最基本的避难能力。遇到劲敌，它不能像其他同类一样往空中避敌。但愿在它的翅膀尚未“复原”以前，不会有野猫

来袭击它。

偏偏，无巧不成书。那件事之后没过几天，墨运之神就将灰鸽召去了。那天下午，灰鸽像平常一样，孤单地在后园里踱着，我们都在屋里，没人去理它。忽然听到屋后有些声音，跟着就是一阵急促的动物脚步声从屋后转到屋前去。一开门只见不知从哪儿跑来一头猫正追赶我家的灰鸽。灰鸽使劲地扑着翅膀，好不容易飞了起来，但一越过篱笆却又落了下去，两枝短小的细腿在柏油路上急急地逃命，丝毫不敢停滞。那只野猫从篱笆底下钻了出去，穷追不舍。这时弟弟已奔了出去，驱赶那只猫。没过一会儿，那猫逃到邻家去，不见了踪影，而灰鸽也不知去向，四处都找不着它，心想天黑以前它也许会自己回来。但是，从那天到现在，它一直没出现过。它会不会让野猫野狗给吃了？抑或在马路上给汽车轮子碾成了肉酱？如果不是的话，它会到哪儿去了呢？这个谜至今仍未解开。

每当见到野鸽落在我家院内，总有“似曾相识”的感觉，总会忆起那只来历不明、离开时也不知去向的灰鸽，虽然它是一只普通的灰鸽，但它的影子却老在我脑海里忽隐忽现，一丝愧疚、一股罪恶感油然而生。我当时要是没那么聪明，想出这种鬼主意，灰鸽不会被弟妹们吓得在屋里乱飞，妈妈也不会生气地将它的翎毛剪去，那天遇上野猫的袭击，它也能轻易逃脱。

鸽呀鸽！你可安然无恙？

優秀獎作品

老黑之死

○倪可健

“老黑”拖着蹒跚的脚步，无力的走到盛食器之旁，低下头来舐了两口我为它准备的牛奶水，缓缓的抬起头来，无神的双眼望了望四周，又徐徐的走向原来的狗屋躺下，盖上双眼。

正在瞧看的我心情沉重的叹了一口气。唉！这只狗好歹也跟了我家将近十年了，这星期来它不吃飯、喝稀奶喝了两天也不喝了，因此老黑的身型消瘦得更是厉害，我耳际依稀响着适才晚饭时父亲的话：“老黑这样不吃不喝下去也不是办法，十年的老狗了，我看把它送到兽医局去人道毁灭掉算了，免得它多受痛苦。”我心里却一直大叫：“不！不！它会好的，再过两天它便会吃了，它只不过是病了两天，吃了摔在奶中的药它不久便会痊愈了。”

“建人”，去睡吧！明早再看它吧！希望明天也会有起色。”母亲几时到了我的背后。我顺从的熄了屋后的灯，心中仍然鬱鬱不乐。

走入弟妹的房间，他们仍未睡而正聊着关于老黑的趣闻。我也加入他们的谈话，大家开始回忆起老黑的逸事。老黑是我们从一位父执家中“偷”抱回来的，当年年小，见到了毛茸茸的小狗可爱，不理主人允许便把它先抱入车中再说，父亲与那位主人起初没发现，后来回到家中父亲发现了，把我们痛骂了一顿，然后致电到友人人家去道歉，没想到友人却因为老黑是母狗而大方的让我们拥有了它。

老黑在我家一晃十年，期间它由一只小狗成长而衰老成今日的老狗，它的忠心耿耿与善解人意使全家上下都极疼爱它。由于每天都是由我张罗它的晚餐，因此它与我的感情最好，每当我出门回家它总会摇尾迎迓，每当我抚摸它的毛发时它还会陶醉的伸出前脚让我握着，此外它自己还懂得开门关门、赶老鼠、递报纸等等。谈着谈着我却清楚知道老黑真的老了，它反应迟钝了，吠声也没那么宏亮了，动作慢了精神也差了，而毛发的光泽消褪，毛皮也不再那么有弹性，而近来毛脱得更严重，身上也无缘无故的生虱子。然而这一切并不是令我烦恼的原因。时候已不早，我与弟妹便分别熄灯睡觉了。

躺在床上我辗转难眠，脑海中出现的一幕幕便是令我烦恼的主因，我因而失眠了。前三天发现老黑的肛门处生了一颗恶瘤，我曾为此担心不已，

没想到第二天赫然在狗屋附近发现了几条触目惊心的血迹，殷红的血滴挟挟着血红的狗爪印杂乱的踏在狗屋附近，我顿时呆立现场，之后鼓足了勇气到狗屋内一瞧，只见老黑眼皮沉重的开阖着那双无神的睡眼表示知道了我的来临，我忽然间发觉老黑的尾巴湿淋淋的，仔细一看，竟然是鲜血淋漓，那颗肿瘤已然破裂，我只觉得恶心而退了开去。

征询了具有几十年养狗经验的邻人陈姊之意，我们准备了蛋白来喂老黑，据说蛋白有消毒功能，老黑驯服的喝下了但可惜的是病情却毫无起色。次日，家里的草地出现了一堆染了血的狗粪，粘稠而深黑加上黄白交间的斑点，见了令人反胃。去探望老黑，只见它面向狗屋，我唤了声，它软弱的，努力的想转过身来，但它失败了，它颓然的倒下不动了，我怜惜的望着它，它那个伤口发炎了，浓稠而淡黄的脏脓流了一地，混和着暗红的血迹斑斑，发出引人作呕的恶臭，我不忍心再看下去。

昨天，情况更坏了，那伤口已开始溃烂，那团烂肉与地上已变成黑红的血迹，令家人都不敢再靠近老黑，它伤口的细菌令它失去了排泄的能力而在那里痛苦的呻吟，我束手无策也爱莫能助，唯一能作的就是求上帝减轻它的痛苦。

朦胧间我睡着了，当晚我发了一场恶梦，在梦中我处身在一片血红的境界，四周充斥着老黑狗屋传来的喘息声、呻吟声与心跳声，当我走近狗屋时，突然从狗屋中扑出一只目露凶

光的大灰狼来，一口咬住我的咽喉不放，它那锐利的魔爪在我身上造成一条条的血痕，我的脸也被它的利爪抓得一片血肉模糊……突然我惊醒了，此时天已大亮，正想洗刷了到校去上课，微一思索才忆起今天乃是印人同胞的屠妖节，是公共假期。

午饭时，我吃不下饭，心中一直忆起可怜而衰弱的老黑，饭后，我又到屋后的狗屋旁，只见老黑一动也不动的躺在那儿奄奄一息的瞪着那翻白的双眼，偶然发出一两声沉浊的喘息声。我开始悲观了。老黑看来是过不了这一关了。

突然间，我见到老黑那具侧睡的皮肤包骨身躯斗然簌簌的发起抖来，接着口中更吐出白沫，我吓坏了，忙叫大伙儿们来看，大家见了都面色凝重的围坐在我的身边噤声不出。只见老黑忽然哀声呜叫，它用力的向后踢动它的一只后腿，显然在强忍那痛苦的煎熬。我们个个心头沉重，我更感到细菌正吃着老黑的心，老黑的肝。踢了四五十下，老黑乏力的停止了那抽搐的动作，但一阵子后却又重新抽搐着，凄楚的哭声持续约有一两百声，它每叫一声，我的心就如被针刺了一下，我可感到生命正在一点一滴的离开老黑的躯体。再过了近十分钟，老黑静止了，哭声停了，动作也停了。

大家只是望着，谁也不打算打破这沉默。蓦地，老黑睁开双目，炯炯有神，我一阵心喜却突然感到心酸，这是回光返照呀！渐渐的那目光散漫了，一阵激烈抽搐又开始了，那悲怆的叫声更响了，须臾，那动作与叫声

渐渐转弱，最后终于静止了，只余下那粗重的喘息声，再下来连喘息也停顿了，世界仿佛停止了。也不知过了多久，父亲站起身来一声长叹的掉过头去，我们都没哭泣但沉痛的心情使得气氛沉默，我含着满眶的泪水却发现多愁善感的妹妹早已双目红肿而弟弟也是泪眼朦胧，母亲虽是一言不发，但眼中亦是泪光晶莹。

我们静默的帮母亲洗刷地上、藉工作来麻木自己悲动的心情。最后我与弟弟合力把老黑的尸体装入麻袋扛到屋后的淡水河边的一棵老柳树下。我奋力一锄一锄的为老黑掘着它的墓，脑中浮现出往日的一幕幕。此刻细雨飘零，脸上水痕满布，分不出是汗水、雨水还是泪水……

回到家中已是夕阳西下，对面的印籍邻居正兴高采烈的点灯燃烛庆祝屠妖节，纪念光明战胜黑暗。然而，老黑却在遭受病魔百般痛苦的折磨并与死神挣扎，而最后终于魂断黄泉路而长眠于地下。

以后每逢屠妖节我将点燃一枝小小蜡烛，但却非为庆祝光明战胜黑暗乃是为了悼念一只陪我渡过童年岁月的良伴——老黑。它临死前仍努力的睁开双目，仿佛依然留恋着这温暖的世间，嘴巴微张似乎在申诉它死前所受到的苦痛，脚爪曲伸好像想捉紧些什么，然而它无奈的还是离开了、告别了我们，远赴那冰冷黑暗的飘渺境界。这一切的一切如今我还是历历在目，如烙印在我的脑海中。往事已成追忆，但老黑将永远活在我的心中…

.....

井情



○羅桂芬

时代的巨轮不断地往前推进，社会也由原始进入文明，更进入太空时代。必然的今天的人们也遗忘了曾经出现在古老时代的许多事或物。年代较久远的事或物在老一辈的记忆里，或许只能淡淡地描出一些模糊的形状，偶尔他们也会叹息时光的脚步实在走得太快了，换来的也只有无奈的微笑。古老的许多事物都已毫不留痕迹的被时代抹去了，对于它们存在的价值，似乎也很少人去关心了。

就好象我现在要对大家说的井一样；身为廿世纪九十年代的现代人，相信有许多从来没有听过“井”到底是什么？或许有人会问：它是不是一种可以画○、画×的填字游戏？如果真的有人这样问，也不能责怪他们，因为令他们对井一无所知的是文明所

使然。所幸我认识它，不但认识而且与它有一段情。

十八年前，我家原也有一口井。当要用水时我们准会想起它，因为这口井就象一个忠实的仆人，任劳任怨，在我们最感需要时解决了全家的食水和冲洗问题。记得十岁那年，正遇着旱天，我住的新村偏远，尚未有自来水供应，那时毒辣的烈阳把各家的井水蒸发得浅而见底，村民无不怨声载道。为了应付不可预测的旱天，大家只好节省用井水；每天除了必须的饮水之外，连冲凉煮饭都只敢用半盆水。这样，一个星期过后，每人身上似乎都散发出一种异味。幸好，过了两天下了几场倾盆大雨，各家各户的孩童，还有我和二哥都雀跃得奔出屋外让雨水冲走身上的一切污垢，甚至在雨中冲起凉呢！当时，每个人都齐声向上天欢呼万岁！而家里的那口井，也因为连天的滂沱大雨水溢出井圈。

说起这口井，原来也有段故事。犹记得小时候，姐姐常在井边汲水洗衣；一日，她边汲水边对着旁边嬉戏的我说：“小芬，快来洗一洗，婆婆说这口井很灵的，会使我们快高长大呢！”我觉得奇怪，便问姐姐道：“我又不是植物，怎么要用井水来浇呢？又怎能快高又长大？”姐姐吐嘈地忍不住笑了起来，放下水桶忙解释道：“你真笨！难道你还不知道，这口井是“仙人”留下来的，它可以把不干净的东西洗掉，所以当然也可以使我们快高长大啊！”我听后也急了，肆无忌惮地顶撞她道：“你胡说！你看见过仙人吗？他怎样把我们不干净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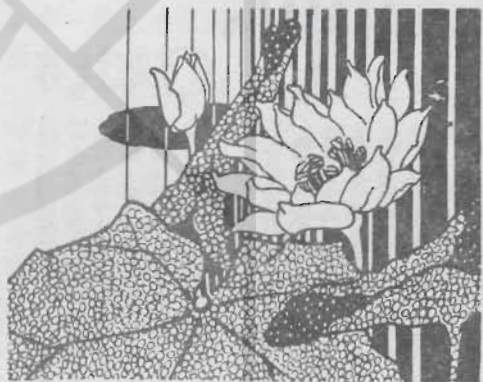
东西洗掉啊？你才笨呢！哼！”话尚未说完，姐姐已是七孔生烟，气得半晌也答不出一句话。最后唯有叫我拿洗好的衣去晒了。此后，再也没有听她提起这件事了。以后我问起婆婆，才知道原来这口井并非“仙人”留下的，而是“先人”，即是婆婆的一个亲戚。婆婆说砌这口井时父亲也曾下井帮忙挖掘泥浆水呢！再后来，我又从母亲口中知道，其实这口井的水能把所有泡沫洗得干净，完全没有那种用自来水洗也洗不掉的滑腻感觉。这才令我惭愧起来，原来姐姐说的也真有道理。只是她听了一半；所以也只说了一半。

有井没有汲水人，也无用途，所以我们都得要学会汲水。汲水亦是一门学问，如果你不假思索而一股脑儿地将桶荡入井内，它可能会在水中游来荡去而一滴水也汲不上来。我原不会汲水，但经过“大泥鳅投井”的事之后，我学会了放桶下井，拉绳汲水。

那一次，父亲钓得一条大而顽皮的泥鳅，本是高高兴兴的想在井边把它宰掉，怎料，当父亲想把它放进盛有水的大盆时，大泥鳅竟扑通一声跳入井中去了！急得父亲望着深不见底的井水，也不知怎么办好！次日，大哥从朋友家借来一个网鱼的筛，父子两人把网鱼筛伸进井里时，我为了想帮忙，也拿起水桶放进井里，怎料，忽然手一松，连绳带桶一起掉进去。父亲说我不帮忙倒还好，越帮越忙；哥哥又取笑我不会汲水就别装懂。我心有不甘，加上好胜心重，日夜苦学最终学会了汲水！

然而，曾几何时，我学会了汲水之后，没隔多久，家里的那口井就被埋掉了。幼小的我当时不能理解为什么家中要装自来水喉？随着岁月的消逝，我终于了解它极不方便，而自来水只要一扭便有水源源而来，但一桶井水却须花费九牛二虎之力。它的落后和不便，当然会被时代所淘汰。

无论如何，井对我而言，最令我念念不忘的是对它的那一股幽思，或许应该说是一份亲切又熟稔的感情罢！



謝謝您， 麗洋海島！



○袁小慧

我出生於一個被稱為麗洋島的島嶼上，自小生長在海邊的懷抱里，過着拾貝殼、玩細沙、吹海風、沐海浴的悠然自在日子。海灘上那柔軟的細沙，時常都會留下我的腳印。當我坐在沙灘上，我會感覺到海里有美麗和神秘的景物。連蔚藍的晴空都會煥發着奇異的美景，尤其是變化無窮的云海，更會常常呈現可愛的美態。海給我的誘惑和魅力實在太大了，我實在舍不得離開那浩蕩的海和漁鄉里的親人。

歲月不留人，無憂無慮的童年，充滿歡笑的小學生活就這樣悄悄的溜走了。為了我的學業，為了和家人們團聚，為了多接近父母和兄弟姐妹，我被迫離開麗洋島，老天爺要我和看着我成長的大海與細沙分離了，也和我的知心朋友們分別了，最令我傷心就是要與我敬愛的表姑婆分別了，我一定要到遠在北方的山城去創造一個美麗的梦想。當時我得開始我的新生

活，結交我的新朋友。

不知不覺離開麗洋島已是五年了，一直都為了充實自己的生活，為了遠大的前途着想，從來就沒再踏上麗洋島的土地上。每次假期都好想回去，去尋找我那快樂的童年，去探訪年老健壯的表姑婆，去探望看着我成長的大海，但都因為忙的原因，而無法實現願望。當初級教育文憑考試後，多年來的忙碌終於有個休息的時候了，因此第一個念頭就是回去麗洋島，所以不理同學們的假期計劃，也不理大家有什麼節目，我一直都等着假期的到來，一心一意的要回去親親我的大海和探望我的親友。

到了麗洋島的懷抱，那乘船踏浪的滋味可真有意思。要到我的老家，一定要走那沒有多大改變的小路，我一步一步地向前走，輕盈的腳步踏着充滿海味的小徑上，我心中是無比的

快乐。走着走着，没想到我竟然和迎面而来的两位女生相撞了，其中一位女生手上的衣服竟掉在小径上污水中。我心中一想：“糟了！”既然已做错了事，唯有硬着头皮向她们道歉了。出乎我意料之外，她俩竟然不怪我粗鲁，而且还笑嘻嘻的对我说：“没关系。”

看见她们那么友善，我就问她们：“你们来这里旅行吧？”她俩告诉我，她们是从古城来的，本来是要找一位朋友，打算给她一个惊喜，所以没有通知她，那里知道她竟去了星洲；因此她俩唯有带着失望的心情，想想该去那里住宿。我听后，灵机一动，就告诉她们：“你们不用烦啦，到我家去就行了！我又可以顺便把你的衣服洗乾淨。”最后我不理她们是否答应，硬拉着她们的小手就往表姑婆的家里走。

表姑婆的家正对着海，所以还需要走一段五分钟的小路，我们一面走一面谈天，并且还知道那位长发的姑娘名叫欣情，而另外一位短发的小姐名叫依汶，她俩都是古城某中学的高中生。我们三人像是多年的老友，一见如故，天南地谈个不停，大家相处得很愉快。不知不觉我们已来到家门口，屋前依然种着一棵一棵的大红花，屋的颜色仍然是那朴素的浅蓝色。这时家门打开了，走出了我那位敬爱的表姑婆，我高兴得连忙扑上去拥抱着表姑婆。她见了我之后，不禁流下眼泪高兴的说：“阿慧呀！你回来了啊！让姑婆看看你。啊！长得好高大

了，姑婆差点认不出你了，呵呵！”表姑婆笑得真开心。

傍晚吃饱饭后，我陪着欣情和依汶到海滩去散步，欣赏那美丽的夕阳慢慢下沉到地平线，看那海鸥自由自在的在天边飞着，望着那海水逍遥自在的在沙滩上冲击着。我们三人都心情愉快的坐在沙滩上谈天；我们谈梦想，谈文学、谈音乐、谈功课、谈心事，简直无所不谈。谈得累后，我们就靠在树旁唱着一首一首有意义的歌曲。高兴时，就吟颂着一首一首优美的诗篇。讲到伤感的时候，我们互相凝望着，陷入了沉默的境界。

早上太阳还未出来，我们已经坐在沙滩上等着日出，海水在我们的脚下冲洗着，一阵阵清凉的感觉侵透我们的心。昔日那与海共处的日子又回来了，不同的是现在多了两位知心朋友与我一起分享快乐，与我一起拾取贝壳，一同与海玩追逐游戏。那沙滩上印着深深的三对脚印，然后让海水再把它们带到海里去，告诉大海伯伯，我回来了，并且还带了两位好朋友来探望它。海是我的好朋友，它使我能够在这个丽洋岛上多结交了两位有修养、有抱负、充满着进取心的好朋友。谢谢你，大海！谢谢你，丽洋海岛！

每一天，当我们在丽洋岛上玩得兴奋的那阵子，都会共同唱出了自己心里的歌，以下就是我们的歌了：

三个小女孩也在舞蹈

可爱的丽洋岛

来了三个活泼的小女孩

海风为了三个小女孩轻轻地吹
海浪也为了三个小女孩急急地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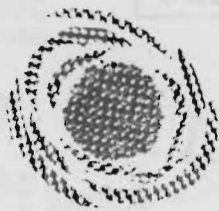
云啊 浪啊 天啊 海啊 都在歌唱
三个小女孩也在歌唱

云啊 浪啊 天啊 海啊 都在舞蹈
三个小女孩也在舞蹈

摄下了永恒的记忆

你我来自不同的地方
因缘份而彼此相识
相处一起没有隔膜
真挚友情从此开始

丽洋岛就是我们的天堂
爽朗的笑声和着不羁的风儿吹送
我们的笑脸 我们的奔放
相机快门不停地摄下永恒的记忆



心中

印上了美丽的色彩

柔软的细沙中
都是我们深深的脚印
小巧的贝壳
凉快的海风
也献出了阵阵热情

我们伴着朝阳走
我们伴着夕阳奔
丽洋岛都焕发着
绚烂多姿的光辉
我们心中
也印上了美丽的色彩



1. 水

她是一面害羞的镜子
我用树枝儿
逗着她笑
她 开嘴儿
就往外跑……

2. 蚊子

哎！
不吃都吃了
还是放它一马吧
可看它
吃得胖嘟嘟的
真不甘心 还是
啪！
我的手心开了朵小红花

4. 不一樣的爸爸

你有爸爸
我也有爸爸
为何你爸爸每天提着公事包
早出晚归
为何我爸爸每天却以酒洗脸
逍遥自在
为什么我的爸爸和你的爸爸
那么不一样？

3. 退燒歌

太阳公公怎么老是抚着
我的脸
红红地
星星仙女怎么老是圈着
我的头
晕晕地
妈妈只好陪在我身旁
哼着歌儿
妈妈凉凉的歌
是一帖药
敷在我身上

蝴蝶和蜜蜂
快快乐乐地到处飞
闻到香香的花
都要过去尝尝
老师说：
有了蝴蝶姐姐和
蜜蜂哥哥的帮忙
花才能结成果子
我想
花朵一定不好意思
蜜大概就是它
送给蜜蜂和蝴蝶的礼物吧



Penulis : Ya Bo

Penterjemah : Camar Putih

"Taukeh, ada perhiasan moden? Saya nak beli untuk isteri saya, sebagai hadiah kenangan ulang tahun kesepuluh kami berkahwin." Orang pertengahan usia dan bersikap sopan-santun itu bertanya kepada taukeh kedai emas Yong Kwang yang sedang duduk di belakang kaunter.

"Ada, walau apa bentuk pun ada, mesti memuaskan." Secara serta-merta taukeh mengangguk-ngangguk kepalanya manakala terlihat ada pelanggan datang. "Wah, hubungan di antara suami isteri encik itu penuh kasih sayang."

"Apa lagi kasih sayang, kami sudah tua."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mbetulkan kaca matanya yang berbingkai keemasan. "Harga perhiasan mahal sikit tak apa, yang penting ialah mesti suka hati oleh isteri saya."

"Sikap seorang suami yang menyayangi isteri macam encik ini memang sukar cari lagi." Taukeh memuji-muji secara profesional.

"Ish."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rasa puas serta senyap.

"Siapa nama encik?"

"Chien."

"Oh, Encik Chien." Taukeh mengambil perhiasan dari kaunter kaca. "Encik tengok, apa macam ni?"

"Ni koman aja."

微型小說

魔高一丈

☆ 雅波

『老板，有没有新款式的首饰？我打算买来送给太太，作为我们结婚十周年纪念礼物。』外表文质彬彬的中年人，对着坐于台面的『荣光』金铺老板说。

『有，什么款式都有，包您满意。』老板见生意上门，忙不迭的一个劲儿猛点头。『哇，你们夫妻真是恩爱哩。』

『恩爱什么，都老夫妻啦。』中年人托一托金丝眼镜。『首饰的价钱贵一点没关系，最重要是能讨我太太的欢心。』

『像您这样体贴的丈夫，现在已很难找到咧。』老板职业化的顺口奉承。

『哈。』中年人很受用般浅笑。

『先生贵姓？』

『小姓钱。』

『哦，原来是钱先生。』老板从玻璃柜内取出首饰。『您看，这件怎样？』

『很普通嘛。』

“Tak suka ? Tak apa, pilihlah perlahan-lahan, kami ada pelbagai bentuk lagi.” Senyuman taukeh itu tidak kendur sedikitpun.

“Ambil ni tengok.” Chien menunjuk ke kaunter kaca yang letak perhiasan lebih unggul itu.

“Mata Encik Chien memang tajam, jenis perhiasan ni sangat laku, lebih sepuluh pasang kami telah jual.”

“Eh, hanya lima ratus ringgit ?”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mbalik-balikkan tag harga yang terikat pada perhiasan itu.

“Apa, murah sangat ? Tak cukup CLASS?”

“Ya, seribu ringgit barulah sesuai.”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raba-raba dagunya yang tiada janggut.

“Ada, harga ni ialah seribu dua ratus ringgit.” Dengan penuh ikhlas dan pantas taukeh menunjukkan suatu lagi perhiasan yang berkilau-kilauan.

“Inilah boleh tahan.”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neliti, dari sudut mulutnya timbul-lah senyum puas.

“Kalau encik suka, harganya memang boleh dirunding.” Taukeh takut peluang ini terlupe, takut layanan pada pelanggan kaya ini kurang memuaskan.

“Saya beli barang, terutama mesti puas hati, mahal atau murah tak penting.”

“Betul, Encik Chien memang berbeza dengan orang lain, kata-kata pun lebih bermakna.”

Baiklah, saya beli ni.” Akhirnya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netapkan. “Tetapi, saya tak bawa wang tunai, apakah berikan awak sehelai cek tunai ?”

“Tulis cek ?” Tiba-tiba taukeh merasa serba-salah. “Hari ni Hari Ahad pula.”

“Tak percaya pada saya ? Biar saya pergi membeli dari kedai lain.”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bangun hendak berlepas.

『不喜欢？不要紧，慢慢选，我们还有很多各种各样的款式。』老板脸上的笑容，从没机会松弛过。

『这个拿来看看。』姓钱的中年人用手指一指柜内较精致首饰。

『钱先生真有眼光，这种首饰很抢手，我们已卖出十多件。』

『噢，才卖五百元？』中年人翻阅系在首饰旁的价格表。

『什么，嫌太便宜，不够CLASS是吗？』

『唔，一千元就差不多。』中年人无意识的摸一摸无须下巴。

『有，这个价钱是一千两百元。』老板殷勤且迅速的展示另一件熠熠生光的首饰。

『这个还差不多。』中年人仔细观赏着，嘴角浮现颇满意笑容。

『只要您喜欢，价钱绝对有得商量。』老板赶忙抓紧机会，唯恐一时招待不周，会让煮熟的鸭子飞掉。

『我买东西，主要是合心水，价钱多少还在其次。』

『对，钱先生真是与众不同，说话都比别人高明。』

『好，我就买这件。』中年人终于选定。『不过，我没带现钱，开张现款支票给您怎样？』

『开支票呵？』老板顿时脸有难色。『今天又是礼拜天。』

『不相信我？那我到别家去交易。』中年人起身欲走。

"Encik Chien." Taukeh menarik. "Janganlah marah, kita boleh runding."

"Kamu membuka kedai emas, mengapa hanya lapan ratus atau seribu ringgitpun dipandang begitu berat? Kecil hatilah."

"Baiklah kami setuju." Taukeh tak tahan ditegur, malahan hendak berniaga dengan pelanggan ini, maka bersetujulah.

"Nah, ini kad pengenalan saya, kalau ragu-ragu, catatlah nombor, nama dan alamat saya."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nyerahkan kad pengenalannya.

"Maaf, langkah ni ialah peraturan biasa saja." Secara hati-hati taukeh mencatatkan bahan-bahan yang berkenaan di belakang cek bernilai seribu dua ratus ringgit itu. "Sila tandatangan."

Segala selesai,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mengambil bungusan perhiasan dan berjalan menuju ke kedai emas Da Fa letaknya di suatu jalan lain.

Beberapa minit kemudian, taukeh kedai emas Yong Kwang menerima panggilan telefon cemas dari taukeh kedai emas Da Fa. "Helo, ada orang pertengahan usianya menjual perhiasan buatan kedai kau itu pada aku, barang yang bernilai seribu dua ratus ringgit itu hanya dijual enam ratus ringgit. Adakah kamu menjual perhiasan macam aku kata ni?"

"Anak haram, betulah penipu!" Taukeh Yong Kwang berkata macam tercungap-cungap. "Kau menundakannya, aku datang serta-merta."

Taukeh terus menelefon kepada pihak polis, bersama-sama ke kedai emas Da Fa hendak menangkap orang.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ternampak taukeh Yong Kwang bersama-sama orang polis menyerbu masuk ke kedai emas Da Fa, air mukanya menjadi pucat.

『钱先生。』老板忙挽留。『别生气嘛，有话好说。』

『你们开金铺的，怎一千两百元都那么看不开？太小家子气了。』

『好，我们接受。』老板不堪一激，再加上急于做成这单生意，遂毅然答应。

『唔，这是我的身份证，如果不相信，大可抄下号码与姓名地址。』中年人迳自掏出身份证。

『对不起，这只是例行公事。』老板在志明千二元的支票后，谨慎的抄上对方资料。『请签个名。』

一切搞妥后，中年人拿起包好的首饰，走向另一条街的大发金铺。

数分钟内，荣光金铺老板接到大发金铺东主的紧急电话。『喂，有个中年人拿着你铺内的首饰来卖给我，一千两百元的货，只卖六百元。刚才你们是不是有卖出这种首饰？』

『他妈的，原来是老千！』荣光老板气急败坏道。『你拖延着他，我马上赶来。』

老板旋又拨电报警，齐到大发金铺去抓人。

中年人眼见荣光老板与警探涌进大发金铺，脸色为之大变。

“Anak haram, aku dapat kenal kau sepintas lalu, kaulah orang jahat.” Taukeh merampas kembali perhiasan dari tangan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Nasib baik aku dapat tahu cepat-cepat.”

“Taukeh, pada masa ni awak tak boleh ambil balik, kerana perhiasan itu nak ditunjukkan sebagai bukti di mahkamah.”

“Tangkaplah orang celaka ni balik dulu.” Taukeh marah sungguh.

“Apa bukti awak menuduh ia seorang penipu?”

“Ia berikan saya cek tak laku, inilah bukti.”

“Tapi, mengikut peraturan, mesti dicap dulu oleh pihak bank untuk membuktikan cek itu tak laku, barulah jadi.”

“Baiklah, esok saya suruh orang gaji pergi.”

“Saya tahan ia 24 jam dulu.” Polis menggaru orang pertengahan usia yang tidak bermaya itu. “Taukeh, awak juga mesti datang ke balai polis membuat laporan.”

Keesokan hari, taukeh duduk menunggu di balai polis, orang gaji masuk tergesa-gesa. “Taukeh, cek itu bukan laku, sudah masuk akaun taukeh!”

“Apa, cek itu laku?”

Orang pertengahan usia itu keluar dari bilik tahan, bertabah hati serta kuat-kuat bertanya: “Taukeh, apa salah saya dan mengapa awak menuduh saya?”

“Alamak, Encik Chien, ini salah faham.” Nadanya seperti minta ampun.

“Bagai mana awak mesti ganti rugi nama baik dan kehormatan saya?”

“Wang seribu dua ratus ringgit bayar balik kepada awak, perhiasan itu beri percuma saja.”

“Tidak, saya mahu sepuluh ribu ringgit sebagai ganti rugi kemaruahan saya! Jika tidak, saya akan menuduh awak sengaja mencelakan saya.”

『妈的，刚才我一眼看你，就知道你不是好人。』老板急从中年人手中抢夺回首饰。『幸好我发现得早。』

『老板，你暂时还不能拿回，首饰要做为呈堂证据。』警探在旁提醒道。

『那先抓这个王八蛋回去。』老板悻悻然，怒火升到沸点。

『你有什么证据告他老千？』

『他开了张空头现款支票，就是证据。』

『唔，不过依照手续，必须先让银行盖章签署，证明是空头支票后才能生效。』

『好，我明天就叫伙计去办。』

『那我先扣留他廿四小时。』警探铐着垂头丧气的中年人。『老板，你也必须到警局来办理报案手续。』

翌日，老板坐于警察局等待，伙计三步并着两步跑进。『老板，那张支票不是空头的，已过账啦！』

『什么，支票是真的？』

中年人从扣留室踱出，理直气壮喝问：『老板，我到底犯了什么罪，你竟然告我？』

『哎唷，钱先生，这全是误会呵。』

『老板自知理亏，语调近乎哀求。』

『你如何赔偿我的名誉与人格上的损失？』

『千二块还你，首饰则送给你。』

『不，我要一万元遮羞费！不然，则反告你蓄意毁谤。』

看萧村的原稿，是视觉的一大享受：字体一笔一画都很工整，像是唐代著名书法家颜真卿的『颜勤礼碑』的缩影。『胶园残月』详细叙述三四十年代胶工的痛苦生涯，可与目前的割胶工作做个对比。文中也描绘了一个乐于助人的善良女胶工的不幸遭遇，使人感慨良深！

碧枝以朴素的文笔写『风雨故人来』，娓娓道来，如话家常，讲出与马来邻居的友谊情深，可为不同种族和睦共处的典范。

一介

作者·讀者的話

★ 本期“文苑舊事話當年”作者來函 ★

编辑先生：

这是叙述我个人在年青时代的一段阅读历程，对当年的文坛旧事，只作浮光掠影的素描，希望能够抛砖引玉，获得资深作家们的指教。

当年几位谈读书、谈写作的朋友，如今已视文学为陌路，有的是官场中人，有的长袖善舞，有的虽在文教界，却专以奉迎名流，争取PJK，PPN等勋衔而引以为荣，哪里还有兴致谈

文说艺，摇笔杆子？

因此，对于南马、吡叻文艺研究会诸君子的坚持理想，长期奋斗，特别是出版“清流”，维持文学保温工作，更值得衷心的钦佩。

行文若有错误或欠妥之处，尚希先生不吝指点。 颂。

编祺

弟渔樵敬上

朱颖湘（退休）

每期内容各有千秋，编排和设计都在进步中。

李华（打字员）

(1)《清流》应介绍新书出版消息（文艺书籍）。

(2)常刊登专题性的特辑。

(3)标题字太过生硬，繁求占多数，希望改进。

(4)从整体来看，《清流》有着异於新加坡刊物的独特风格，应继续保有它。



戴贵英 (家庭主妇)

《清流》每期只宜刊登外国作品三、两篇，最好是采用不同体裁的作品。

翻译作品，若是短的，可刊登两篇。

《清流》的封面设计，可采用本国的各地名胜。(摄影或绘画)第六期的封面设计还不错。

刘晓翔 (中学生)

(1)封面设计有待改善。

(2)多加一些精采的散文与短篇小说。

(3)内页插图应改善，有美感的插图是很重要的。

(4)设一专给中学生发表作品的版位。

吴淑珍 (高中生)

贵刊越办越进步了，我对贵刊很有信心。

李光荣 (高中生)

《清流》内容扎实，只是文多於图，一打开刊物，全是文字，给人有乏味的感觉。盼以后贵刊能多加美丽的画图，最好是有彩色的。

林剑文 (中学生)

《清流》应半个月一期，並多加一些有趣的漫画。

Winie Ong (中学生)

《清流》内容丰富，可惜版面编排甚密。

张月芳 (高中生)

《清流》的字行太密了，给人有眼花缭乱的感觉。另外，内页书型与设计缺乏创新的手法。而《清流》的内容则十分充实，盼贵刊有更进一步的改革。

《清流》可充作学习写作的参考。

我最喜欢读《清流》所刊登的散文，我也爱“编者·读者·作者”这一栏，小说版也是我喜欢阅读的一栏。

邱秀虹

把贵刊推广至各大小书摊或书局，以方便读者购买。
可多刊登有关教育性质的作品。

杨新江（生意）

逐渐将“清流”商业化。

徐贤桂（高中生）

希望能尽早将刊物寄出。

各种体裁文章末应加评语，以方便理解。

罗家燕（大学先修班学生）

《清流》应经常设立写作征文比赛，藉以发掘文坛新秀。《清流》更应举办各类文学讲座或交流会。《清流》是否可以增设一栏，专为读者解决文学难题的专栏？

“清流”

發行部

小啟

Sabak Bernam 的林惠萍，寄给你的《清流》又退回了，请赐通讯处。

文德甲的林清祥，你寄来订阅费及赞助金已久，我们无法和你联络，你没有付来你的详细地址。

沙白安南的陈依利，你的《清流》寄出被退回，是更换了新住址。

雪兰莪的魏惠兰，你的《清流》也被退回，邮政当局说，没有写上英文名。

以上四位文友，请联络章钦。地址如下：

钟钦贵（章钦）

CHONG KIM KWEE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清流发行部启

稿約

本刊园地公开，等待各家各派賜稿。举凡戏剧、小说、诗歌、散文、评论、翻译、书法、绘画、摄影等作品均受欢迎。

唯来稿必须是未经发表者。本刊对来稿文字有删改权，不愿接受修改者，请于稿端注明。译品须附原文。

来稿一经发表，将致薄酬。

各类文稿请按照下列地址分别投寄：

- (一) 戏剧、小说请寄黄戈二

23, Jalan Wong Kwai Kee, Taman Pertama, 30100 Ipoh, Perak.

- (二) 诗歌请寄田舟

125, Antek Avenue, Jalan Sultan Abdullah, 36000 Teluk Intan, Perak.

- (三) 散文请寄一介

32, Taman Rasa Sayang, 32000 Sitiawan, Perak.

- (四) 翻译、评论及其它杂稿请寄驼铃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如欲退稿，请附寄贴足邮票之信封。

——请剪下——

訂閱單

编号 (本会用)	刊期	中英文姓名	邮寄地址
	第 期至第 期		
	第 期至第 期		
	第 期至第 期		
	第 期至第 期		

附启：一期二元计，不另收邮费。请以邮券(WANG POS)订购，并志明付予：PERAK LITERATURE AND ART SOCIETY 逕寄：505, Jalan Pasir Pinji 20, Pasir Pinji, 31650 Ipoh, Perak. 司徒育敏先生收



理想印務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914527

★ 經濟，快速，精美， ★
是顧客對我們的信心。



霹靂文藝研究會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Lukis Perak,
40-B, Jalan Chung Thye Phin,
30250 Ipoh, Perak,
Semenanjung Malaysia.**